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 國 102 年 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3年6月3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敬人、李東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 目 錄 §

項	目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3
肆、募資情形		24
一、資本及股本		2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8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9
伍、營運概況		30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勞資關係		41
六、重要契約		41
陸、財務概況		4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3
一、財務狀況		53
二、財務績效		53
三、現金流量		5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4
六、風險事項		54
七、其他重要事項		56
捌、特別記載事項		5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2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結算102年度淨損為新台幣55,088仟元，主要係因全球經濟景氣不佳，且電腦低價化及平板電腦取代部分NB市場的趨勢下，NB消費市場的需求減緩，影響本公司相關連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格，因本公司主要產品集中在NB產業的應用，故受到之影響較為顯著。目前處於原物料價格、匯率及人工成本均呈現不利波動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戮力以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改進製程，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490,029	75	654,274	62
化學輔料類	67,099	10	182,931	17
記憶卡類	22,457	4	135,537	13
其他	73,475	11	75,931	8
合 計	653,060	100	1,048,673	100

2.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576,776	66	722,275	58
化學輔料類	67,099	8	182,931	15
記憶卡類	22,457	3	142,104	11
其他	208,609	23	205,064	16
合 計	874,941	100	1,252,374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53,060	1,048,673	395,613	61
營業成本	587,065	951,913	364,848	62
營業毛利	65,995	96,760	30,765	47
營業費用	67,849	104,133	36,284	53
營業淨利	(1,854)	(7,373)	(5,519)	2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183)	(60,378)	111,805	(65)
稅前淨損	(174,037)	(67,751)	106,286	(61)
所得稅利益	(29,192)	(12,663)	16,529	(57)
本期淨損	(144,845)	(55,088)	89,757	(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進出口費用等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減少。				
4.所得稅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虧損減少所致。				

2.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874,941	1,252,374	377,433	43
營業成本		786,355	1,035,784	249,429	32
營業毛利		88,586	216,590	128,004	144
營業費用		241,132	286,298	45,166	19
營業淨利		(152,546)	(69,708)	82,838	(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98)	4,832	23,430	(126)
稅前淨損		(171,144)	(64,876)	106,268	(62)
所得稅利益		(26,299)	(9,788)	16,511	(63)
本期淨損		(144,845)	(55,088)	89,757	(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新機種及新產品毛利率較高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進出口費用等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資產減損損失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減少所致。					
4.所得稅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虧損減少所致。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協同開發，掌握產品研發主軸及專案進度，規劃調整投產設定及試產樣品。此外本公司研發部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憑藉本公司多年投入累積之生產經驗及對產品結構之深入了解，規劃機台、機構之設計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之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為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專業製造商，近年來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度之領域發展，主要係配合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之趨勢，追求精密製造以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及增加公司產品種類，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電子零組件之研究發展，強化生產能力，縮短產品交期，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強產品品質，提升技術能力，集團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以產生綜效。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以預計未來連接器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工廠生產效率，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業務接單能力。
- 2.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 3.加強開發能力，以期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的產品。
- 4.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

1.短期發展策略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策略

(1)策略行銷：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1.NB 及 3C 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
- 2.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 NB 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 NB 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
- 3.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快速，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趨勢，加上新運算平台推出，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為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可能產生衝擊。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

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過去數年間隨著 NB 及 3C 電子產業發展而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反轉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營運獲利。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平安順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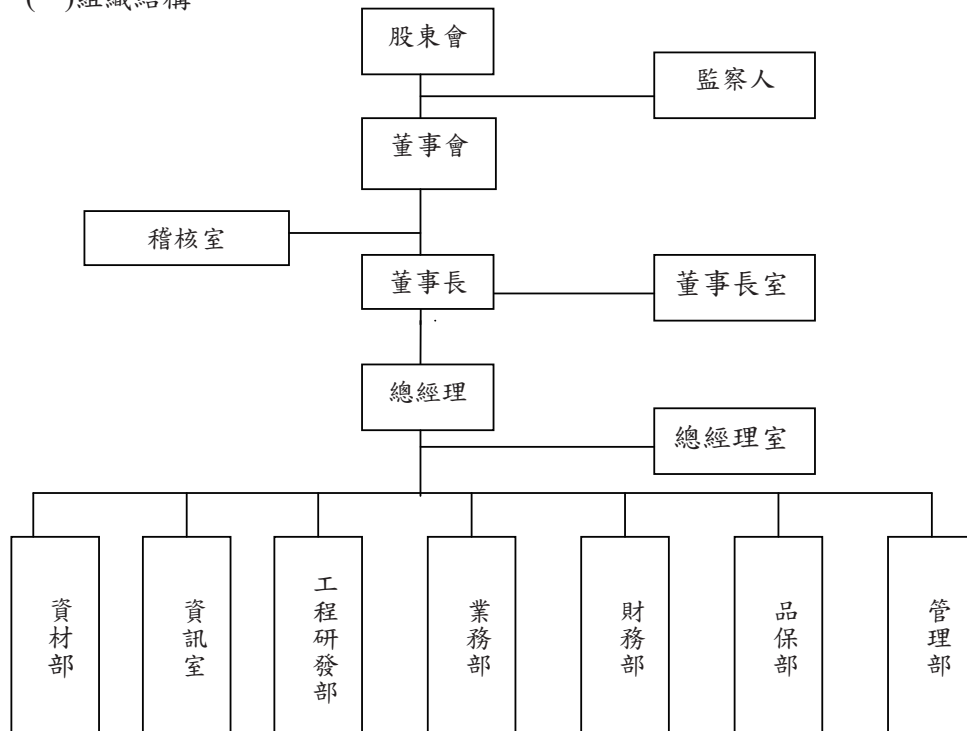
日 期	紀 要
77 年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從事五金模具研發製造、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設立時資本額為 100 萬元。 ●開發 D-SUB 傳統式一體式，以減少材料用量提升競爭力。
78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2 年	●將 MINI-DIN 車 PIN 改為沖 PIN，使得生產效能倍增，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市佔率。
84 年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營運之需，辦理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4、6、8 號)，以擴建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增加營業項目，變更為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
86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15 號)，以增建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90 年	●導入首套 ERP 資訊管理系統，以整合公司營運及管理資訊。 ●開發完成 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取得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 年	●通過 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 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 CARD READ CONNECTOR，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92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泰山鄉壽山路 134 巷 7 號)以建立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以成立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 OEM 代工市場。 ●加入 SD 協會。 ●透過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PITCH 0.5mm)，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開發完成 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 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 HDMI CONNECTOR 並銷售量產買賣，正式切入 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 LCD 市場。
93 年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並通過 XD 協會產品認證 (AB-FA 0009)。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PUSH PUSH TYPE 開發及量產。 ●導入鼎新 TIPTOP ERP 資訊系統。 ●設立華東地區行銷據點。 ●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完成 HDMI&DVI 開發及量產。 ●完成 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 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

日 期	紀 要
	●完成 EXPRESS CARD 及 MINIPCI 開發及量產。
95 年	●取得 CPU 連接器之錫球抓持結構專利。 ●取得 CPU 電連接器之絕緣座體與鐵殼組合結構專利。
96 年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00%轉投資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101 年	●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辦理清算解散子公司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5月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註)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林樂堯	102.6.24	3	84,08,30	14.79	9,707,037	14.79	5,589,828	8.52	-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協理 董事/總經理	劉美惠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董事	林樂賢	102.6.24	3	97,06.25	0.68	446,901	0.68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端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黃彥賢	102.6.24	3	97,06.25	0.15	98,462	0.15	-	-	-	-	USA Barrington-University BBA 東亞電機(股)執行長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	-	-
獨立董事	蔡蒔銓	102.6.24	3	97,06.25	-	-	-	-	-	-	-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僑興科技大學副教授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 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台灣期貨交易所副總經理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教授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102.6.24	3	99,06.29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102.6.24	3	100,06.28	2.83	1,858,154	2.83	-	-	-	-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102.6.24	3	97,06.25	0.08	54,448	0.08	74,448	0.11	-	-	銘傳商專會計系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	-	-	-
監察人	胡慧茹	102.6.24	3	99,06.29	-	-	-	-	-	-	-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之情形，故不適用。

103年5月2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晉(28.5%)、鄭博元(28.5%)、李雯雲(24%)、鄭俊德(15%)、鄭俊傑(3%)、李華隆(1%)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事(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樂堯				✓					✓		✓		✓	✓	-
林樂賢				✓					✓		✓		✓	✓	-
黃彥賢				✓	✓		✓	✓	✓	✓	✓	✓	✓	✓	-
蔡蒔銓	✓		✓	✓	✓	✓	✓	✓	✓	✓	✓	✓	✓	✓	-
施文彬	✓			✓	✓	✓	✓	✓	✓	✓	✓	✓	✓	✓	-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	✓	✓	✓	✓	✓	-
林明麗				✓	✓		✓	✓	✓	✓	✓	✓	✓	✓	-
胡慧茹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5 月 2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林樂賢	101.02.03	446,901	0.68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協理	劉美惠	二親等
資材部協理	劉美惠	77.01.01	5,589,828	8.52	9,707,037	14.79	-	-	天仁工商綜商科 台端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董事長 東莞台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昆山前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林樂賢	二親等
工程研發部協理	范若明	89.08.01	117,524	0.18	90,494	0.14	-	-	三重商工機工科 加城公司協理	-	-	-	-
財務部協理	張淑真	97.11.19	51,307	0.08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	-
稽核室經理	林建興	95.04.21	47,081	0.07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1)		執行業務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2)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樂堯	-	-	-	-	-	-	-	-	1,790	1,790	-	-	-	-	-	-	(3.25)	(3.25)	無
董事	林樂賢	-	-	-	-	-	-	-	-	1,938	1,938	63	63	-	-	-	-	(3.63)	(3.63)	無
董事	黃彥賢	-	-	-	-	-	-	-	24	-	-	-	-	-	-	-	-	(0.04)	(0.04)	無
獨立董事	蔡詩鈺	-	-	-	-	-	-	-	30	-	-	-	-	-	-	-	-	(0.05)	(0.05)	無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	-	-	30	-	-	-	-	-	-	-	-	(0.05)	(0.05)	無

註1：經103.3.18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2：經103.3.18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員工紅利。

註3：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0元，退職退休金全數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依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註4：本公司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虧損，董事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鈺、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鈺、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鈺、施文彬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1)		執行業務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21	21	(0.04)	(0.04)	無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21	21	(0.04)	(0.04)	無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21	21	(0.04)	(0.04)	無

註1：經103.3.18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監察人酬勞。-

註2：本公司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虧損，監察人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林明麗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林明麗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註 1)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取 得來自 子公司 以外之 轉投資 事業酬 金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 紅利金 額							
總經理	林樂賢	1,651	1,651	63	63	287	287	-	-	-	-	(3.63)	(3.63)	-	-	-	-	無

註1：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0元，退職退休金全數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依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林樂賢	林樂賢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 人	1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1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	(0.06)%	(0.06)%	(0.26)%	(0.26)%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兼任員工報酬	(2.63)%	(2.63)%	(6.88)%	(6.8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車馬費，其數額按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董事長、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3)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 象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監 (含獨立董監)	每次參仟元整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4)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林樂堯	6		85.71%	102.6.24 連任
董事	林樂賢	7		100%	102.6.24 連任
董事	黃彥賢	7		1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蔡蒔銓	7		1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施文彬	7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胡慧茹	7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7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7		1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102.3.26 董事會討論訂定董事長酬勞案，除董事長林樂堯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二)102.3.26 董事會討論 101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追認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三)102.12.24 董事會討論 102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實際出席率 (%)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胡慧茹	7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7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7	1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列席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及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若糾紛涉及法律問題則由法律顧問處理。 (二)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之。 (三)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子公司皆由本公司稽核人員監理查核。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並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建立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公開財務資訊，使其與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資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控制度等，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並以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以規避風險。
7.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	✓	✓	✓	✓	✓	✓	-	102.8.13 連任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	✓	✓	✓	✓	✓	-	102.8.13 連任
董事	黃彥賢			✓	✓		✓	✓	✓	✓	✓	✓	-	註3； 102.6.24 卸任
其他	王德義			✓	✓	✓	✓	✓	✓	✓	✓	✓		102.8.13 就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其身分別係為董事，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年8月13日至105年6月23日【同本屆董事任期截止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蒔銓	3		100%	102.8.13 連任
委員	施文彬	3		100%	102.8.13 連任
委員	黃彥賢	1		100%	102.6.24 卸任
委員	王德義	2		100%	102.8.13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員工以誠信執行業務。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並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本公司制定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二)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宣導事項，員工績效考核亦重視企業倫理之遵循。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本公司珍惜資源，響應節能減碳觀念，並推動配合歐盟環保標準 RoHS，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生產綠色產品。 (二)本公司因在台灣地區未有設置生產單位，惟仍依公司所在地之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 (三)本公司由管理部專責環境管理以維護環境。 (四)本公司管理部已公告宣導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本公司符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二)本公司制定相關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三)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供銷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四)本公司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採購單位針對主要供應商之價格、品質、技術、交貨狀況及服務等項目進行評估，以確保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五)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經營外，並捐助慈善機構，並規劃推動社區服務以及慈善活動，實行社區援助，提高社區的健康與安全。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將盡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法令需要而編製。 (三)公司已架設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法令需要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皆以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之經營理念及廉潔負責之態度，關於誠信經營的部分列示如下： (一)供應商：本公司與供應商地位超然，不得與公司有不當之關係連繫，並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二)員工：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三)投資人：本公司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公司概况、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 (四)客戶：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供銷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與客戶或供應商視需要於商業契約中明訂「廉潔承諾」等誠信行為條款。 (二)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 (三)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主管均有責任督導所屬員工依規定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相關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內外部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可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向公司檢舉或申訴，公司會依相關規定予以懲戒。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二)公司已架設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惟皆以上市上櫃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之。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59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請參閱第60頁。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102.03.26	1.本公司 101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2.本公司 10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擬修改公司章程案 5.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本公司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8.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9.召開股東常會案 10.訂定董事長酬勞案 11.101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案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三 註三
102.05.14	1.審核提名制獨立董事相關資料 2.QAIN TWUN ENTERPRISE LTD 向永豐銀行申請短期綜合貸款額度，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3.申請永豐銀行銀行短期綜合貸款額度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102.06.24	1.選舉董事長案	註一
102.08.13	1.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案 2.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TAI TWUN GROUP LIMITED」擬以自有資金美金 2,000,000 元，新增投資英屬維京群島「QIAN TWUN ENTERPRISE LTD.」，累計對該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 25,000,000 元 3.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貸款，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4.申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綜合週轉金貸款案 5.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2.09.17	1.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新建廠房工程付款案	註一
102.12.24	1.本公司 103 年度稽核計畫 2.本公司 103 年度預算 3.本公司孫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向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4.102 年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年終獎金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三
103.3.18	1.本公司 102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2.本公司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7.召開股東常會案 8.討論本公司擬結清員工舊制年資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三

註一：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或討論。

註三：除相關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102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2,500	995	3,495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2,500	-	-	-	995	3,495	102 年度	IFRS 導入協助專案 450 移轉訂價報告、代辦境外子公司清算及代墊差旅費等 545
	李東峰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5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及 10%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	-
董事/總經理	林樂賢	-	-	-	-
董事	黃彥賢	-	-	-	-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協理	劉美惠	-	-	-	-
協理	范若明	-	-	-	-
協理兼財會主管	張淑真	-	-	-	-
10%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 年 5 月 2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樂堯	9,707,037	14.79	5,589,828	8.52	-	-	劉美惠 劉美月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31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惠	5,589,828	8.52	9,707,037	14.79	-	-	林樂堯 劉美月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621,873	5.52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月	2,296,220	3.50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8,154	2.83	-	-	-	-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5,943	2.14	-	-	-	-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李必勤	1,362,000	2.08	1,057,000	1.61	-	-	簡麗華	配偶	
張維德	936,192	1.43	74,461	0.11	-	-	-	-	
簡麗華	825,000	1.26	1,594,000	2.43	-	-	李必勤	配偶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26,316	100	-	-	26,316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	-	125	100	125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核准日期及文號)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5,626,000 股	34,374,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3年5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1	8	2,330	2,349
持有股數	-	-	15,516,688	225,350	49,883,962	65,626,000
持股比例	-	-	23.65%	0.34%	76.0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基準日：103年5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1 至 999	175	31,177	0.05
1,000 至 5,000	1,323	3,085,646	4.70
5,001 至 10,000	329	2,800,693	4.27
10,001 至 15,000	107	1,424,297	2.17
15,001 至 20,000	93	1,762,016	2.69
20,001 至 30,000	104	2,726,997	4.16
30,001 至 50,000	100	4,039,176	6.15
50,001 至 100,000	65	4,511,471	6.87
100,001 至 200,000	24	3,491,807	5.32
200,001 至 400,000	16	4,802,400	7.32
400,001 至 600,000	3	1,272,072	1.94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2	1,761,192	2.68
1,000,001 以上	8	33,917,056	51.68
合計	2,349	65,626,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3年5月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樂堯		9,707,037	14.79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31
劉美惠		5,589,828	8.52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621,873	5.52
劉美月		2,296,220	3.50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8,154	2.83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5,943	2.14
李必勤		1,362,000	2.08
張維德		936,192	1.43
簡麗華		825,000	1.2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註 1)	調整前	最高	15.65	16.30	19.40
		最低	8.32	9.76	15.15
		平均【成交均價】	11.61	13.29	17.43
		平均【收盤價】	10.49	12.05	17.11
	調整後	最高	15.6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最低	8.3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成交均價】	11.6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收盤價】	10.4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21.41	21.42	21.49
	分 配 後		21.4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5,626 仟股	65,626 仟股	65,626 仟股
	每股盈餘(註 2)	調整前	(2.21)	(0.84)	(0.18)
		調整後	(2.21)	(0.84)	(0.1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調整前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調整後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4.75)	(14.35)	(23.76)
	本利比(註 5)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完納稅捐。
- (2)彌補歷年累積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董監事酬金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 (5)員工紅利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另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因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02 年度虧損撥補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69,520,520
加：採用 TIFRS 轉換調整淨額	63,012,607
減：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3,104,408)
轉換為 TIFRS 後之期初未分配盈餘	269,428,719
認列本年度退休金精算損益	29,24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69,457,962
本年度稅後淨損	(55,088,693)
可供分配盈餘	214,369,269
減：分配項目：無	-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4,369,269
附註：本年度不分派股利，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2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且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無相關營業績效、每股盈餘等擬制性資料。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另員工分派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2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有關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 (1)本公司 102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與認列費用之 102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本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1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決議配發數
一、配發情形		
1.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	-
(2)金額	-	-
2.佔 101/12/31 流動 在外股數之比例		
(1)員工現金紅利	-	-
(2)董監事酬勞	-	-

(1)102 年 6 月 24 日股東會決議不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2)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認列為 101 年度費用，其金額設算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3 年 5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非屬私募
申報生效日期	100.9.7
發行(辦理)日期	101.3.21
發行單位數	3,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101.3.21~107.3.2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累計	屆滿 2 年：40%； 屆滿 3 年：70%； 屆滿 4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無
已執行認股金額	無
未執行認股數量	3,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 103年5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 股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2)				未執行(註2)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崇賢	1,450	2.21%	-	-	-	-	1,450		12.75	2.21%
	副總經理	王建華(已離職)										
	協理	劉美惠										
	協理	范若明										
	協理	張淑真										
員 工	員工	林碧卿	1,550	2.36%	-	-	-	-	1,550		12.75	2.36%
	員工	周文耀(已離職)										
	員工	石捷宏										
	員工	胡富貴										
	員工	李健忠										
	員工	曾祥麟										
	員工	廖博豪										
	員工	吳健興(已離職)										
	員工	賴文利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4)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5)機械設備製造業。
- (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576,776	66	722,275	58
化學輔料類	67,099	8	182,931	15
記憶卡類	22,457	3	142,104	11
其他	208,609	23	205,064	16
合 計	874,941	100	1,252,374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

- (1)端子。
- (2)塑膠零件。
- (3)連接器。
- (4)讀卡機。
- (5)電子零件。
- (6)化學輔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智慧住宅設備及安裝工程。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泛指所有用在電子訊號與電源上之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主要功能為提供一可分離介面，用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使其能順利的傳輸訊號或電力。亦即視為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可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晶片與元件連接、PCB 板對板連接、主機與 I/O 連接、對外電源及外部訊號的連接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因此目前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A.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

連接器從二次大戰後開始發展，原先係美國空軍為使機組零件之抽換與安裝更具效率而設計，目前應用領域已延伸至包括 IT 產業、汽車與運輸業、通訊數據應用、工業、軍事航太業、消費性電子、醫療、儀器設備等產業。

全球連接器市場受終端消費需求縮減、缺工缺料、歐洲主權債信因素干擾，但並未影響整體產業穩健成長之趨勢，且隨著智慧型手機、LED TV、電子書、平板電

腦等新興應用相繼問世，預計連接器產值可望重新步入成長趨勢。

整體連接器產業就各區域之生產規模而言，主要係以北美、歐洲以及日本等市場所佔規模相對較重，其中北美市場在連接器市場起步較早且主要應用於軍事、工業等用途。縱然隨著連接器加速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且資通訊產業景氣帶動影響進而有助於歐洲、日本等連接器產業同步成長，甚至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環境明顯改善也進而提高對於各類產品之需求；但由於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B.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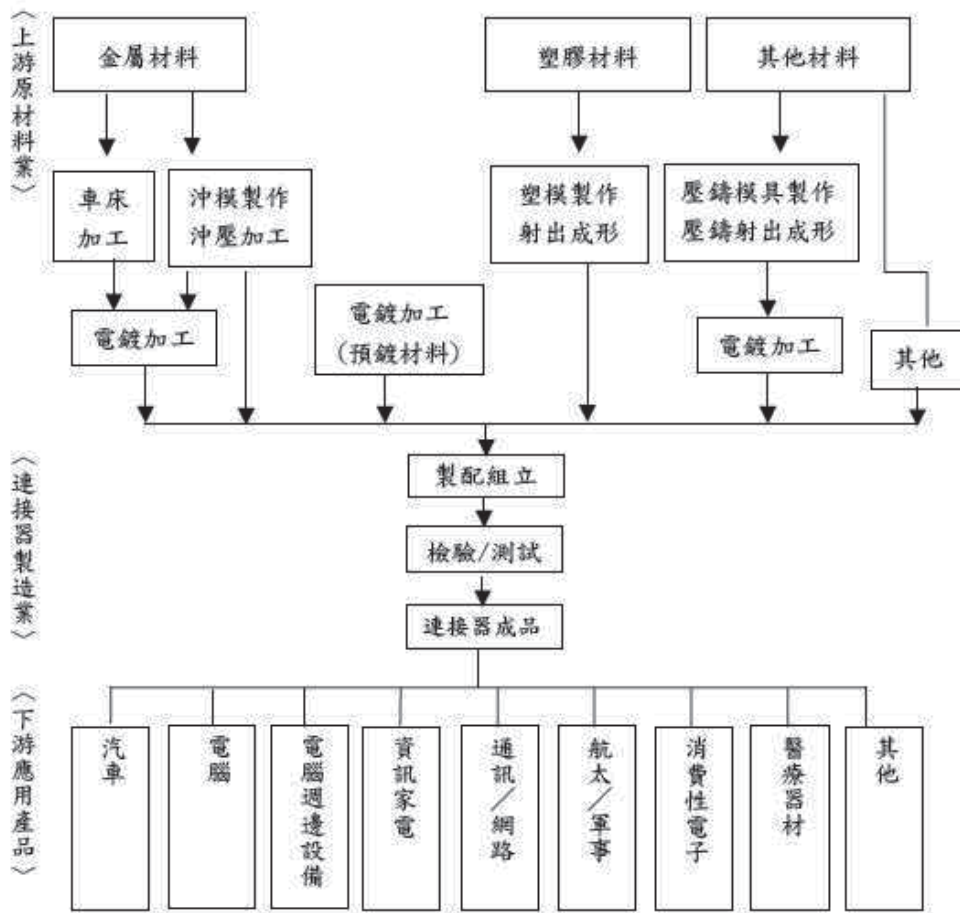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涵蓋資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汽車、軍事等產業。而我國電子連接器廠商之下游市場應用，係以資訊產品為最大宗。顯示我國電子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分布有別於全球電子連接器廠商以汽車為重，我國反而是以資訊產品為重，亦由於我國在該領域經營情勢取得競爭優勢，故使得我國本產業廠商在上下游供應鏈關係之下產生差異化的經營環境態勢。

由於我國連接器產業廠商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自年節之後人力回流情況不如預期因而出現缺工現象，縱然中國沿海各省份上調最低基本工資，但年節後返工率於短時間內難有效提振，對於生產線以及供貨速度也造成直接的影響，銜接的產能尚未能完全滿足下游客戶的需求，因此影響本產業產值成長幅度。為因應新款產品與應用釋出將對於上游零組件採購需求，再者基於我國廠商拓展業務以及擴大生產供應鏈的腳步並未停歇，且為避免受到下游 NB 客戶面臨歐洲債信危機擴大影響因而下調其出貨量目標所拖累，因此在非 NB 領域的佈局甚為積極，也成為本產業廠商在產品結構調整的發展方向。

美國與日本廠商仍維持其在連接器供應上的傳統地位，至於中國大陸廠商則已成為全球第一大連接器供應者；多年來，各國廠商普遍在大陸設廠，將製造設備、品保系統、模具技術等逐漸轉移至位於中國的生產基地，造就了大陸廠商在國際市場上不容小覷的競爭實力。然而，面對國際原物料與大陸工資齊漲、消費性電子產業對價格高度敏感、以及來自於大陸連接器廠的競爭壓力，使得台灣廠商無不積極尋求進入其他應用領域的機會。關於台灣連接器產業之未來發展方向；據台灣連接器協會之統計研究指出：由於 I/O 連接器與卡類連接器的整合，各主要廠商預期 PC 及 NB 用之連接器佔總產值之比重將會下滑；而通訊類及醫療類之連接器產品比重則將會快速提升。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策略聯盟為未來趨勢：因模具設計人員不易招募，且養成時間長，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數有其專注領域，彼此業務方面競爭情況並不嚴重，但相對在原有領域市佔率達一定規模後，營運欲再有明顯突破，亦相對不易。為尋求成長，策略聯盟及併購持續發生。面對資金及資源充裕的鴻海與系統廠商競爭，中小型連接器廠商為健全產品線及考量其長遠發展，未來彼此間合併之可能性將提高。
- (2) 全球連接器業者持續增加大陸投資計畫，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逐漸喪失：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下，逐步釋出代工訂單，而目前台灣連接器業者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短期內台灣廠商仍會是國際大廠首要代工夥伴。全球連接器業者往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已成市場趨勢，但因外國企業在近年才逐漸赴中國大陸取得其優勢，表示其仍有許多發展空間，而台灣連接器業者已將九成生產力移往中國大陸，成本優勢已逐漸喪失，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 (3) 台灣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在全球連接器市場中，美國廠商主導整個市場的走向，包括技術能力、產品品質、服務能力等，擁有強大之競爭優勢。日本的技術水準及產品品質皆佳，研發能力亦為全球指標，但其產品價格高，因而喪失不少競爭力。台灣雖然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
- (4) 市場競爭衝突升高：早期連接器業發展方向可以說是壁壘分明，但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

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以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為首的技術發展已有限，故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如高階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有效提供完整服務。然近年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在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相分食下，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 (5)汽車連接器為下一波注目焦點：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電腦及週邊應用所佔比重為大宗，惟近年來受到全球經濟環境情勢變遷、低價 NB 快速崛起，單位產品所需連接器裝載數量隨之減少，另由於產品價格較低，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在 NB 及其週邊連接器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國內廠商亦開始將目標轉往其他用途連接器，其中又以汽車用電子連接器受到市場重視，係由於該市場應用領域原以美廠居重，且取得認證時間相對較長使其進入門檻相對較高，但正因如此，倘若打入客戶供應鏈將對於未來營運有相當大的助益，因此我國部份廠商亦有持續朝向汽車市場耕耘的趨勢。
- (6)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連接器種類繁多，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但歸納連接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應用技術 [◎]	技術內容 [◎]
細腳距(Fine Pitch) [◎]	係指端子與端子間的距離，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
低背化(Low Profile) [◎]	係指產品的高度，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
高頻化(High Frequency) [◎]	係指產品接受訊號的頻率，以 Mhz 做為計算單位 [◎]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04)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策略之目標客戶分布於電子、電腦、通訊等 3C 數位消費電子、資訊家電，具備從產品設計、自動化機具開發組裝、模具設計組裝工程之能力，同時於核心產品，採製造一貫化生產方式。

綜觀 20 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雖然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目前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漸釋出代工訂單，在短期內我國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在短期內我國仍會是國際大廠的首要代工伙伴，但長期下全球連接器業者亦在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逐漸失去低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以向規模經濟與國際大廠抗衡。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02 年	103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30,883	7,147
佔營業額	2.47%	2.65%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 品 名 稱	說 明
MICRO SD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降低產品高度並減化組裝人力
HDMI D TYPE	產品以模組化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USB 3.0	將 2.0 與 3.0 端子合併於同一組端子並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薄型 RJ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薄型 USB 3.0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MICRO USB 3.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穩定品質
DC Jack	中心 pin 由舊有車床制程改為鑄造方式降低成本
鈦鐵硼磁鐵	以精密的配方比例達到穩定的磁性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MICRO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USB 無線裝置	利用自行設計的薄型 RJ 來實現無線裝置薄、小化。
SD molding 版本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降低生產成本並降低模具開發費用
USB 大姆哥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並縮減產品外觀尺寸
藍芽無線話筒	利用陶瓷喇叭特性來達到降低話筒厚度實現產品輕薄化
MICRO SD	取消舊有 CD pin 結構，將其與原訊號端子組合併，減少模具開發套數降低成本
WTOB 電池連接器	結構設計增加其強度，符合客戶要求之高破壞測試標準
MICRO SD 托盤式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MICRO SIM 托盤式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 (2)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昇品質與效率。
- (3)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地區別					
內銷(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827,992	95	1,120,711	90
外銷	亞洲	11,248	1	9,600	1
	歐洲	2,558	-	14,752	1
	美洲	24,489	3	39,905	3
	澳洲	8,654	1	67,406	5
	小計	46,949	5	131,663	10
合 計		874,941	100	1,252,374	1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工研院 IEK 調查之資料，101 年台灣連接器產值為新台幣 1,479 億元，本公司 101 年合併之連接器營收為新台幣 5.8 億元，約佔 0.3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我國連接器產業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由於年節後恢復人工情況不若預期，出貨速度無法滿足客戶所需，然在多家廠商紛紛提高獎金及員工福利制度，先前人力缺口陸續回補，已逐步舒緩供貨吃緊之現象，未來在產線陸續恢復後，因應下游客戶拉貨需求，產值表現可望有所成長空間。
- (2)需求面：連接器產品種類繁多，應用範圍廣泛，其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電子、汽車、醫療及航太等領域，而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是以該類產品之市場供需情況將直接影響上游連接器之供給。受惠於 Windows7 上市、行動寬頻普及、商用市場復甦、消費市場個人化、廠商力推新品等因素，在下游產品之快速成長下，將帶動連接器產業的需求。
- (3)未來成長性：展望未來我國電子連接器產業景氣表現，由於我國連接器主要下游市場應用仍以資通訊產品為重，約佔八成左右，因此藉此觀察近期資通訊市場發展概況來推估我國連接器產業景氣變動。雖全球經濟環境面臨歐洲債信危機衝擊增添不確定因素，但於終端銷售仍持續祭出價格優惠等誘因，使銷售表現相對亮眼，因此 NB 之出貨表現仍受市場關注與期待。雖全球 NB 出貨成長幅度預估尚維持樂觀態度，但整體仍受市場情勢而變動，下游廠商依據終端產品實際銷售之掌握，評估其存貨控制管理，近期台廠對於未來 NB 出貨量預估即有下調的壓力，甚至恐有旺季

不旺之可能性，主要由於歐洲債信問題延燒，對消費者信心仍產生部分影響，縱使新舊產品汰換提高民眾換機意願，但消費時點仍因此有所延緩。而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考量部分訂單仍有重複下單的疑慮且墊高的庫存水位有待實際去化而定，因此後續下游廠商拉貨力道將更趨謹慎。雖未來整體表現轉趨保守，但因下游客戶加速新舊產品之汰換，且各類新款機種陸續推出，同時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連接器產品之出貨動能，再者我國連接器廠商亦持續進行產品結構調整並積極拓展其他客戶族群，預估未來連接器表現將維持成長之態勢。

4. 競爭利基

- (1)行銷網路健全，客戶關係穩定：本公司積極拓展行銷網路，增加海外營運據點，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在行銷網路健全、產品品質優良之基礎下，本公司已取得仁寶、英業達、緯創、廣達、華碩、Samsung、San Disk 等國際大廠認同，成功跨入筆記型電腦主要代工或自有品牌製造大廠之供應鏈，品質深獲肯定，使本公司業績長期穩定成長。
- (2)深耕連接器產業，具備研發技術及設備統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本公司自成立迄今，致力於連接器之製造，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本公司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密領域發展，研發部門近年來在產品研發及產製技術上亦有重大突破，產品品質已獲得國際大廠肯定並取得多項專利權；另因應客戶新應用需求，本公司研發部門配合其研究開發適用裝載之客製化產品，成為其供應鏈堅強之後盾，深化彼此合作關係；此外，為掌握產品品質及生產條件之穩定性，本公司研發活動延伸至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程改善，以提升產出之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要求十分嚴格，由原物料至半成品及製成品間作嚴謹之品質管制，且於製程中加設各項自動化檢測設備，透過層層把關之品質控管，以降低產品不良率，是以本公司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之信賴，尤以對品質十分注重之 NB 大廠，其代工廠商對零組件之品質要求相對較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憑藉優異之品質，獲得國內多家 NB 代工大廠採用，並與其維持長期穩定之供應關係，足見本公司產品品質良好，維持穩定之水準。
-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本公司為提供客戶快速服務，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已於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於華南轉投資設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華東轉投資設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各廠均具備產品開發及自動化生產能力。本公司目前以台北公司統籌規劃集團接單政策，華南及華東各廠配合不同區域需求調整產品線，已成功完成其兩岸分工佈局，緊密貼近重點客戶之大陸營運據點，提供立即供貨及就近服務之便，鞏固本公司關鍵業務，另伴隨大陸經濟起飛及內需市場崛起，各中國大陸據點亦積極開拓當地業務，可望為集團營收獲利帶來挹注。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下游產業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為一專業連接器製造廠商，產品為電子產業中廣泛應用之電子零組件，受惠於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以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 NB 產業觀之，因消費市場邁向個人化、可攜式持續增長、行動寬頻網路日漸普及、新作業系統推出，持續驅動 NB 產業市場成長。雖短期可能受市場景氣波動、下游廠商庫存調整影響出貨，然以長期觀之 NB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之態勢。
- B. 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獲得下游客戶認同，積極佈局新產品線：本公司於連接

器產業深耕已久，深獲客戶認同，因經驗之累積使本公司對於產品應用設計研發方向、市場預測、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等，均具有極佳之敏銳度，透過經驗之累積及對未來應用市場需求之觀察，本公司除穩固、改良既有產品品質外，積極開發電池連接器、LVDS 連接器、轉軸等新產品，擴大產品線之廣度，以拉大與競爭同業之間的差距。

- C. 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我國 NB 代工全球市佔率已達九成以上，身為 NB 產業上游之國內連接器廠商，為降低生產成本、就近服務客戶及開發中國大陸潛力市場等考量下，多陸續將生產力轉移至中國大陸，藉由產業聚落之優勢，穩固往來客戶之合作關係。本公司已於華南及華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以維持就近供貨之優勢，另隨中國大陸市場需求起飛，本公司亦逐步推廣產品予當地廠商，在其內需市場逐漸茁壯下，可望帶動公司整體銷售成長。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以高精密製造、客製化與應用設計解決能力為核心競爭力，逐漸開拓整合性專案服務，以一貫化生產、品質可靠度與偕同開發等強項，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項目；並藉由持續改善、製程技術提升，強化產業競爭力及降低成本，以拉大與同業間的技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 B. NB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NB 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NB 產業息息相關。NB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

由於連接器的應用領域相當廣泛，不僅限於 NB 產業，於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航太電子、軍事電子等產業均有其應用市場。而本公司之產品應用雖以 NB 領域為大宗，亦有其他應用產業如手機、LCD/LED 顯示器、網路通訊等相關產品，且本公司亦不侷限於既有產品為策略，相繼開拓其他領域之應用，未來本公司亦將以連接器產品通用特性為基礎，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策略，將可望有效舒緩受 NB 產品景氣波動之影響，故本公司應可分散部分相關風險，尚不至於僅受 NB 產業大幅衝擊。另本公司亦將針對整體市場狀況進行定期分析與檢視，以正確預測市場景氣與產品趨勢，作出立即且正確之反應。

- C. 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

本公司擁有多年研發、設計、客製化產品開發技術經驗，自成立以來即專注連接器、端子產業，是以從產品之研發設計到模具及自動化設備之開發，均具技術能力及經驗，本公司不斷加強自身之研發技術及製造能量，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本公司研發部門除自行研發、開發客戶所需規格之產品外，並自行設計製作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以符合生產所需，在成本控制上，除考慮產品開發成本，做成本最佳化的產品設計；並改善自動化生產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良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 D. 大陸沿海工資上漲，且缺工、勞工心理問題增加：過去因人力、租稅優惠等成本

優勢吸引下，電子資訊及週邊大廠紛紛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設廠，惟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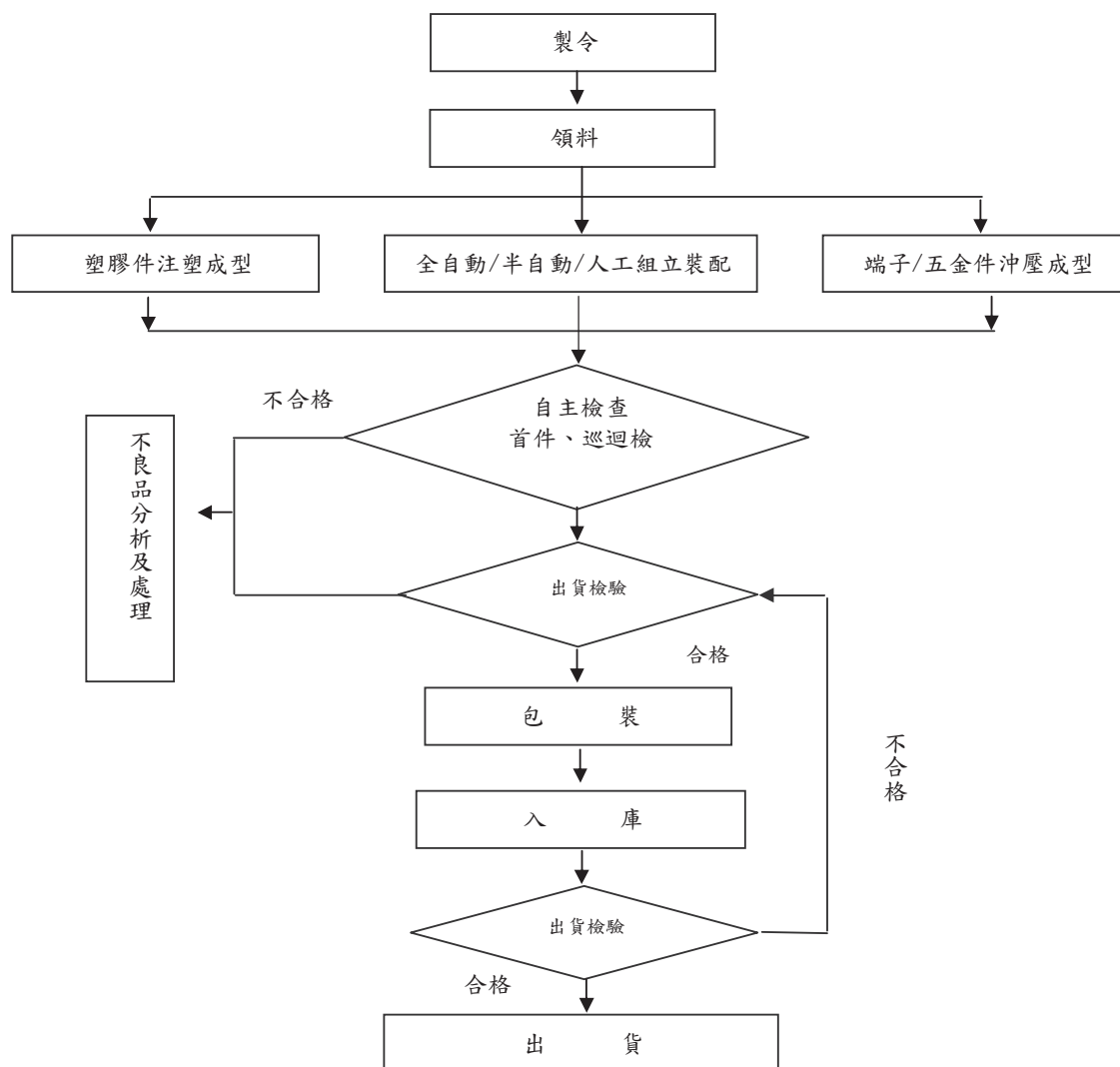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東莞及昆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策略上因應當地客戶需要提供業務和技術支援服務，生產線建置根據當地客戶產業別，適時安排調整配合客戶導向就近供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在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趨勢下，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法令，另對人員的選訓與留任皆加強挑選並注重員工心理健康狀態，藉由工作環境及福利制度改善，強化員工向心力，積極留才，減少人員流動產生之成本。另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度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簡化勞動人力需求，以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多卡合一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D-SUB 連接器	將傳統 2 件式膠芯變成一件式，以提升競爭力，降低成本。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MINI USB 連接器	端子結構創新，使焊線端作業良品率提升，減少短路現象。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生產用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料	栗程、功程等	供應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A 公司	89,916	10	無	B 公司	107,826	9	無	A 公司	28,445	11	無
2	B 公司	64,898	8	無	A 公司	93,208	7	無	B 公司	24,217	9	無
	其他	720,127	82	-	其他	1,051,340	84	-	其他	216,914	80	-
	銷貨淨額	874,941	100		銷貨淨額	1,252,374	100		銷貨淨額	269,576	1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C 公司	40,471	11	無	D 公司	97,326	14	無	D 公司	27,842	21	無
2	D 公司	26,035	7	無	C 公司	58,990	9	無	C 公司	8,968	7	無
	其他	299,646	82	-	其他	531,181	77	-	其他	94,445	72	-
	進貨淨額	366,152	100		進貨淨額	687,497	100		進貨淨額	131,255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	180,000	132,883	528,284	180,000	144,444	530,07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公斤/公升等；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1年度				102年度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類	98,709	557,377	4,112	19,399	124,630	709,515	1,642	12,760
化學輔料類	105,750	67,099	-	-	364,501	182,326	2,440	605
記憶卡類	103	10,428	58	12,029	1,659	53,540	379	88,564
其他		193,088		15,521		175,330		29,734
合計		827,992		46,949		1,120,711		131,66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合併報表)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67	148	139
	技術人員	137	113	100
	操作人員	585	483	406
	合計	889	744	645
平均年歲		29.0	30.0	30.5
平均服務年資		2.6	2.8	3.1
學 歷 分 佈 比 例	博士	-	-	-
	碩士	-	-	-
	大專	31%	31%	31%
	高中	26%	26%	27%
	高中以下	43%	43%	4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國內外旅遊；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生日禮金、員工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等，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 2.退休制度：本公司原依照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每月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退休金支付；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 103 年 3 月 11 日北府勞字第 1030169657 號函核准，結清員工舊制工作年資，並將台灣銀行專戶之餘款領回，故目前已無適用舊制工作年資員工。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勞資間係依照工作規則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問題，因此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本公司將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戮力解決勞資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92.07.31-112.07.31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890,123	793,961	609,594	549,683
基金及投資		1,219,981	1,291,957	1,192,373	1,046,003
固定資產		84,334	80,294	79,118	76,302
無形資產		9,600	7,200	4,800	2,400
其他資產		4,019	4,706	4,828	4,335
資產總額		2,208,057	2,178,118	1,890,713	1,678,7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91,578	370,489	215,030	222,661
	分配後	697,895	403,302	215,030	222,661
長期負債		46,262	42,586	39,216	35,539
其他負債		85,710	79,853	44,548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23,550	492,928	298,794	273,391
	分配後	829,867	525,741	298,794	273,391
股 本(含預收股本)		526,734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191,163	362,038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29,623	685,707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623,306	652,894	509,097	364,2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987	(18,815)	64,524	18,8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384,507	1,685,190	1,591,919	1,405,332
	分配後	1,378,190	1,652,377	1,591,919	1,405,332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1,542,852	1,621,181	1,385,110	1,210,956
基金及投資		-	-	-	-
固定資產		538,071	540,202	589,162	610,718
無形資產		9,600	7,200	53,952	48,692
其他資產		23,682	18,883	73,185	39,407
資產總額		2,114,205	2,187,466	2,101,409	1,909,7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70,067	365,272	335,773	306,696
	分配後	576,384	398,085	335,773	306,696
長期負債		78,252	57,151	124,364	182,554
其他負債		81,379	79,853	49,353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9,698	502,276	509,490	504,441
	分配後	736,015	535,089	509,490	504,441
股 本(含預收股本)		526,734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191,163	362,038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29,623	685,707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623,306	652,894	509,097	364,2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987	(18,815)	64,524	18,8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384,507	1,685,190	1,591,919	1,405,332
	分配後	1,378,190	1,652,377	1,591,919	1,405,332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項 目					
營業收入		2,055,803	1,405,131	732,161	653,060
營業毛利		183,081	156,883	93,579	65,995
營業損益		45,024	43,600	21,350	(1,88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5,986	73,706	12,840	3,4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823	11,551	207,376	175,5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09,187	105,755	(173,186)	(174,06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60,084	87,667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160,084	87,667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1)		3.11	1.53	(2.19)	(2.21)
每股盈餘(註2)		2.98	1.53	(2.19)	(2.21)

註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207,263	2,031,507	1,053,430	874,941
營業毛利	585,990	459,680	89,492	88,586
營業損益	211,532	136,256	(172,787)	(152,5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5,778	28,210	25,744	17,2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012	67,415	26,500	35,8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07,298	97,051	(173,543)	(171,17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60,084	87,667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160,084	87,667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1)	3.11	1.53	(2.19)	(2.21)
每股盈餘(註2)	2.98	1.53	(2.19)	(2.21)

註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549,085	711,3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6,003	1,030,4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302	74,651
無形資產		2,400	0
其他資產		3,839	4,077
資產總額		1,677,629	1,820,5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2,661	379,068
	分配後	222,661	379,068
非流動負債		51,148	35,97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3,809	415,042
	分配後	273,809	415,0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3,820	1,405,506
股 本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241	372,182
	分配後	427,241	372,182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庫藏股票		-	-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820	1,405,506
	分配後	1,403,820	1,405,506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1,211,329	1,147,659	1,191,2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619	706,506	701,480
無形資產		4,472	1,490	1,357
其他資產		82,259	91,956	88,371
資產總額		1,908,679	1,947,611	1,982,4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6,696	370,146	354,840
	分配後	306,696	370,146	354,840
非流動負債		198,163	171,959	217,0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4,859	542,105	571,896
	分配後	504,859	542,105	571,8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3,820	1,405,506	1,410,535
股 本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371,5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241	372,182	360,415
	分配後	427,241	372,182	360,415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22,27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820	1,405,506	1,410,535
	分配後	1,403,820	1,405,506	1,410,535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項 目		
營業收入	653,060	1,048,673
營業毛利	65,995	96,760
營業損益	(1,854)	(7,3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183)	(60,378)
稅前淨利	(174,037)	(67,75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4,845)	(55,088)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144,845)	(55,0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762)	52,2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607)	(2,82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45)	(55,08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0,607)	(2,8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2.21)	(0.84)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874,941	1,252,374	269,576
營業毛利	88,586	216,590	59,092
營業損益	(152,546)	(69,708)	(14,5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98)	4,832	1,059
稅前淨利	(171,144)	(64,876)	(13,44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4,845)	(55,088)	(11,767)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44,845)	(55,088)	(11,7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762)	52,263	15,6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607)	(2,825)	3,91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45)	(55,088)	(11,7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0,607)	(2,825)	3,9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2.21)	(0.84)	(0.18)

(五)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3	22.63	15.80	16.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96.55	2,151.81	2,061.65	1,888.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8.71	214.30	283.49	246.87
	速動比率	122.33	206.72	271.59	238.59
	利息保障倍數	170.79	106.12	(181.69)	(233.5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5	2.56	2.39	2.56
	平均收現日數	124	143	153	142
	存貨週轉率(次)	55.66	39.16	27.86	31.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4	2.92	2.62	3.09
	平均銷貨日數	7	9	13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38	17.50	9.25	8.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3	0.65	0.39	0.39
	資產報酬率(%)	7.70	4.04	(7.03)	(8.08)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2	5.71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8.55	6.64	3.25	(0.29)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39.71	16.11	(26.39)	(26.52)
	純益率(%)	7.79	6.24	(19.64)	(22.18)
	基本每股盈餘(元)	3.11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98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比率(%)	15.28	39.65	(9.26)	7.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3.55	304.23	287.24	339.4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4	7.76	(3.13)	1.20
	營運槓桿度	1.18	1.18	1.28	(2.25)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5	0.72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51	22.96	24.25	26.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1.85	322.54	291.31	260.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0.64	443.83	412.51	394.84
	速動比率	239.26	399.74	372.77	361.74
	利息保障倍數	140.13	54.32	(71.40)	(33.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6	3.18	2.62	2.73
	平均收現日數	123	115	139	134
	存貨週轉率(次)	6.49	8.23	6.04	6.1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0	7.61	6.17	6.44
	平均銷貨日數	56	44	60	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10	3.76	1.79	1.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4	0.93	0.50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7	4.15	(6.61)	(7.0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2	5.71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16	20.76	(26.33)
		稅前純益	39.36	14.79	(26.44)
	純益率(%)	7.25	4.32	(13.65)	(16.5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11	1.53	(2.19)	(2.21)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98	1.53	(2.19)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06	107.74	(0.24)	2.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1.59	132.61	99.28	105.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54	18.07	(1.65)	0.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5	1.73	0.32	0.24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0.99	0.97

註1：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財務分析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32	22.8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06.85	1,930.9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6.60	187.65
	速動比率		239.47	176.58
	利息保障倍數		(233.55)	(74.1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6	3.37
	平均收現日數		142	108
	存貨週轉率(次)		31.59	47.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9	3.52
	平均銷貨日數		12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56	14.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8)	(3.11)
	權益報酬率(%)		(9.67)	(3.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52)	(10.32)
	純益率(%)		(22.18)	(5.25)
	每股盈餘(元)		(2.21)	(0.8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50	9.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6.72	307.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9	2.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	0.45
	財務槓桿度		0.71	0.89
102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應付帳款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流動資產增加比率較流動負債增加比率相對為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售非 NB 客戶比重增加，非 NB 客戶收款期間較 NB 客戶為短所致。 2.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售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採購非連接器相關庫存比重增加，付款期間較短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貨增加所致。 5.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貨增加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六)槓桿度：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固定成本比重增加所致。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分析項目(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45	27.83	28.8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2.35	223.28	232.0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94.96	310.06	335.71
	速動比率	362.37	276.40	305.03
	利息保障倍數	(33.84)	(11.17)	(9.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3	3.45	2.61
	平均收現日數	134	106	140
	存貨週轉率(次)	6.13	9.75	8.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4	7.30	5.53
	平均銷貨日數	60	37	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3	1.77	1.54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64	0.54
	資產報酬率(%)	(7.02)	(2.63)	(2.17)
	權益報酬率(%)	(9.67)	(3.92)	(3.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08)	(9.89)	(8.19)
	純益率(%)	(16.55)	(4.40)	(4.37)
	每股盈餘(元)	(2.21)	(0.84)	(0.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2	(15.51)	2.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05	81.76	51.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3	(3.19)	0.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7	0.22	(0.01)
	財務槓桿度	0.97	0.93	0.92

一、102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主要係因 102 年度現金等流動資產減少，而應付帳款及費用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售非 NB 客戶比重增加，非 NB 客戶收款期間較 NB 客戶為短所致。

2.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售增加，而存貨總額控管得宜未隨之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採購非連接器相關庫存比重增加，付款期間較短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貨增加所致。

5.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銷貨增加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要係因 102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六)槓桿度：營運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固定成本比重減少所致。

二、103 年第 1 季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各項變動比率未達 20%，不擬分析。

(三)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第 1 季為淡季，銷售減少所致。

2.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 103 年第 1 季為淡季，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第 1 季虧損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第 1 季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六)槓桿度：營運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固定成本比重減少所致。

註 1：列示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 6 4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 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 3 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1,211,329	1,147,659	(63,670)	(5)
長期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619	706,506	95,887	16
無形資產		4,472	1,490	(2,982)	(67)
其他資產		82,259	91,956	9,697	12
資產總額		1,908,679	1,947,611	38,932	2
流動負債		306,696	370,146	63,450	21
非流動負債		198,163	171,959	(26,204)	(13)
負債總額		504,859	542,105	37,246	7
股本		656,260	656,260	0	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4,511	1
保留盈餘		427,241	372,182	(55,059)	(13)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52,234	(114)
權益總額		1,403,820	1,405,506	1,686	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因現金因新建廠房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而減少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因增加新建廠房及相關設備所致。					
3.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應付帳款及費用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5.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因營運虧損，造成累積盈餘減少所致。					
6.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874,941	1,252,374	377,433	43
營業成本		786,355	1,035,784	249,429	32
營業毛利		88,586	216,590	128,004	144
營業費用		241,132	286,298	45,166	19
營業淨利		(152,546)	(69,708)	82,838	(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98)	4,832	23,430	(126)
稅前淨損		(171,144)	(64,876)	106,268	(62)
所得稅利益		(26,299)	(9,788)	16,511	(63)
本期淨損		(144,845)	(55,088)	89,757	(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新機種及新產品毛利率較高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進出口費用等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資產減損損失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減少所致。					
4.所得稅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虧損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合併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2	(15.51)	(1,1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05	81.76	(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3	(3.19)	(1,48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 102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101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29,871	28,416	(672)	457,61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新建廠房已於2013年第3季完工，本次新建廠房可減少租金支出，並且擴充產能以因應未來新產品及東莞生產線移轉所需，以利達成合理生產規模及增加公司營運動能，提升公司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合併公司102年底及103年第1季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215,925仟元及274,264仟元，分別占合併公司總資產11%及14%，其中102年度及103年第1季利息支出占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8)%及(10)%。合併公司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2.匯率：合併公司進銷貨部分以外幣報價，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合併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合併公司102年度及103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1,509)仟元及1,213仟元，占各期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2%及(9)%，整體而言，102年度及103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新台幣及人民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3年3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3.05%，年增率為1.61%，通貨膨脹情形尚屬輕微，對合併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合併公司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 合併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依據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本公司之子公司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02年底及103年第1季止，資金貸與其子公司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之資金貸與核可額度分別為美金3,000仟元及美金0元，實際動支金額均為0元；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102年底及103年第1季止，資金貸與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核可額度均為人民幣20,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0元及人民幣12,000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各公司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3. 本公司為因應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所需，為轉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及QIAN TWUN ENTERPRISE LTD.提供背書保證。102年底及103年第1季止，本公司對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均為美金9,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美金7,000仟元及美金9,000仟元；102年底及103年第1季止，本公司對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之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美金5,500元及美金5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均為0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
4.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合併公司102年度及103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公司將持續在模具開發技術專精的基礎下，繼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合併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NB近年來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加上Intel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之帶動，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NB產業科技變化快速，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此外，NB及3C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合併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NB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NB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合併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合併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合併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並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預計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新建廠房已於2013年第3季完工，本次新建廠房可減少租金支出，並且擴充產能以因應未來新產品及東莞生產線移轉所需，以利達成合理生產規模及增加公司營運動能，提升公司競爭力。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進貨或銷貨並無超過30%之情形，對單一集團進貨或銷貨亦無超過50%之情形，故並無進銷貨集中之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03年5月2日，全體董事持股比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62%。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加上員工均認同公司之發展方向，致本公司近年來均維持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除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使公司治理發展更為完善外，並選任對經營實務經驗豐富之監察人監督公司之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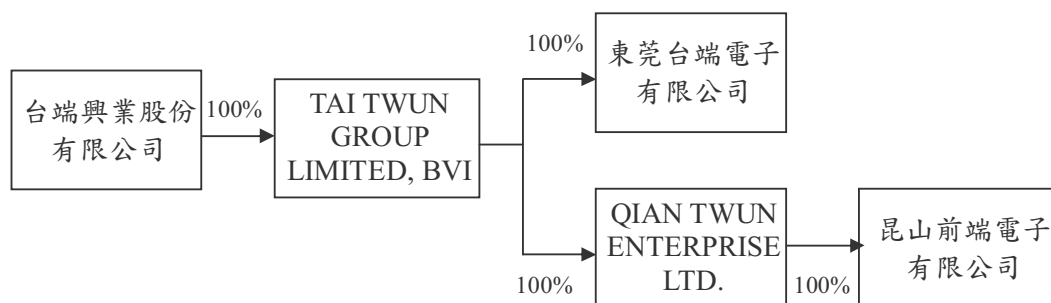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6,316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蔡屋工業開發區振榮路9號	港幣 80,35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95.08.24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5,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96.03.16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東盛路368號	美金 23,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銷售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與銷售。

4.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26,315,928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125,000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劉美惠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劉美月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林樂賢	-	100%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80,787	1,195,418	161,435	1,033,983	382,958	(26)	(64,254)	(2.44)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35,289	406,226	111,818	294,408	465,998	22,137	9,609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794,667	671,951	128,634	543,317	329,322	(8,837)	(81,055)	(648.44)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734,708	845,679	339,020	506,659	314,081	(72,629)	(71,816)	

(二)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 年 03 月 18 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百零二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壹、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 時整
貳、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本公司會議室)
參、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65,626,000 股
肆、出席股東所持股數及比率：35,064,791 股，其比率為 53.43%
(佔已發行總股數 65,626,000 股)

伍、主席：林董事長 樂堯



陸、記錄：林建興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本會議開始。

柒、開會議程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本公司 101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各項表冊，業經監察人審查竣事，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五、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謹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六、報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謹請 公鑒。

說明：(1)依金管會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說明三之規定辦理。

(2)本公司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致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及 101 年比較期間之未分配盈餘分別增加新台幣 63,104,408 元及減少新台幣 91,801 元。

(3)本公司依上開金管會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新台幣 0 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新台幣 64,524,007 元，101 年 1 月 1 日因選擇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63,104,408元，102年1月1日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63,104,408元。

七、其他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提案期間102年4月19日起至102年4月29日並無股東提案。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101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謹提請承認。

(二)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六。民國101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101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因101年度虧損，故不配發股利，本公司101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擬修改公司章程案，謹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謹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茲修訂本公司相關規定辦法，請參閱附件九。

2.附件九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對照表第四條所訂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金需求增加，銀行皆會要求本公司對子公司申請之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本公司為取得較佳之借款條件，以致於需對轉投資公司進行背書保證，故本公司需訂定較高的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以備轉投資事業營業拓展之需，實乃為追求最大投資效益所需進行之策略，本公司將以穩健踏實之經營方針，對整體財務風險嚴格審慎控管以創造股東最大權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茲修訂本公司相關規定辦法，請參閱附件十。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屆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將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屆滿，為配合本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現任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全部同意提前解任，並於新任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當選日起卸任。

2.本公司章程設置獨立董事 2 人，並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項規定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3.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應選董事 5 名（含獨立董事 2 名）及監察人 3 名。新選任獨立董事、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起至民國 105 年 6 月 23 日止，任期三年。

4.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於 102 年 4 月 19 日起至 102 年 4 月 29 日止，依公司法第 192-1 條規定公告受理持股 1%以上之股東提名，截至提名期間屆至，由 1%以上之股東向本公司提出候選人名單，經本公司審查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資格條件符合情形如下：

姓 名	學 歷	經 歷	持有股數
施文彬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副教授	0 股
蔡蒔銓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助理教授 嶺東科技大學副教授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RSM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0 股

5.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附錄三。

6.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當選別	姓 名	戶號或身分證 統一編號	所得選票代表之選 舉權數
董事	林樂堯	1	37,001,450
董事	林樂賢	7	36,108,728
董事	黃彥賢	219	35,064,791
獨立董事	蔡蒔銓	315	34,020,854

當選別	姓 名	戶號或身分證 統一編號	所得選票代表之選 舉權數
獨立董事	施文彬	460	33,128,132
監察人	林明麗	164	36,109,933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信夫	276	35,064,791
監察人	胡慧茹	463	34,019,649

五、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議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在無損及公司的利益下，擬俟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2.茲為公司營運上之需要，擬提請 102 年股東會同意本公司全體之董事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限制，以利業務之推展。

(一)董事之名稱:林樂賢

(二)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

林樂賢: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三)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

1.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烏沙村蔡屋工業開發區振榮路9號

2.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城北西路 2888 號

(四)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五)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其投資損益皆依規定認列

(六)經理人或董事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無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八分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林明麗

胡慧茹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陳信夫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

電話：(02)323499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東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9,871	22	\$	581,843	30	\$	552,064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74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185,439	10		226,360	12		367,797	1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十）		5,928	-		11,172	1		10,447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		397,942	20		288,174	15		318,62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760	-		1,884	-		2,66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2,131	-		1,946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86,473	5		81,520	4		109,793	5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		1,028	-		971	-		1,01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37,087	2		17,459	1		23,29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47,659	59		1,211,329	63		1,385,767	6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706,506	36		610,619	32		580,308	2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490	-		4,472	-		7,9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3,063	-		1,302	-		1,18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		46,925	3		45,321	3		48,14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十九）		41,968	2		35,636	2		77,175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99,952	41		697,350	37		714,766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47,611	100		\$ 1,908,679	100		\$ 2,100,53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	-	\$	72,600	4	\$	75,687	4
2150	應付票據		2,693	-		2,522	-		3,483	-
2170	應付帳款		162,243	8		116,152	6		121,871	6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七）		584	-		-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42,862	7		80,059	4		106,287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5,913	-		3,399	-		2,19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48,384	3		25,456	1		24,49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467	1		6,508	1		1,7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0,146	19		306,696	16		335,773	1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167,541	9		182,554	9		124,364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4,408	-		15,599	1		45,08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4,8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1,959	9		198,163	10		174,261	8
2XXX	負債總計		542,105	28		504,859	26		510,034	24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56,260	34		656,260	34		656,260	32
3200	資本公積		370,477	19		365,966	19		362,038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5		94,70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3		-	-		18,81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4,370	11		332,533	18		458,678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72,182	19		427,241	23		572,201	27
3400	其他權益		6,587	-		(45,647)	(2)		-	-
3XXX	權益總計		1,405,506	72		1,403,820	74		1,590,499	7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947,611	100		\$ 1,908,679	100		\$ 2,100,5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1,239,148	99	\$ 874,941	100
4500	工程收入	<u>13,226</u>	<u>1</u>	<u>-</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252,374</u>	<u>100</u>	<u>874,941</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十一）				
5110	銷貨成本	1,022,558	81	786,355	90
5500	工程成本	<u>13,226</u>	<u>1</u>	<u>-</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35,784</u>	<u>82</u>	<u>786,355</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216,590</u>	<u>18</u>	<u>88,586</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九及 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5,302	8	59,414	7
6200	管理費用	150,113	12	153,597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0,883</u>	<u>3</u>	<u>28,121</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6,298</u>	<u>23</u>	<u>241,132</u>	<u>28</u>
6900	營業淨損	(<u>69,708</u>)	(<u>5</u>)	(<u>152,546</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一）				
7190	其他收入	14,588	1	17,23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23)	-	(30,920)	(3)
7050	財務成本	(<u>5,333</u>)	(<u>1</u>)	(<u>4,91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832</u>	<u>-</u>	(<u>18,59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4,876)	(5)	(\$ 171,144)	(20)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五及 二二)	(9,788)	(1)	(26,299)	(3)
8200	本期淨損	(55,088)	(4)	(144,845)	(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 十)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2,234	4	(45,647)	(5)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29	-	(11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2,263	4	(45,762)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5)	-	(\$ 190,607)	(22)
	每股純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84)		(\$ 2.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	資本公積 (附註四、二十及二十四)	保 留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十)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A1	股本 (附註二十)	\$ 656,260	\$ 94,708	\$ 18,815	\$ 572,201	\$ 1,590,499
	法定盈餘公積	\$ 94,708	\$ 18,815			
B17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	18,815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3,928	-	-	-	3,928
D1	101 年度淨損	-	-	(144,845)	-	(144,845)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15)	(45,647)	(45,762)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44,960)	(45,647)	(190,60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94,708	332,533	(45,647)	1,403,820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63,104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4,511	-	-	-	4,511
D1	102 年度淨損	-	-	(55,088)	-	(55,088)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29	52,234	52,26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55,059)	52,234	(2,82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94,708	63,104	6,587	1,405,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64,876)	(\$ 171,14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392	61,016
A20200	攤銷費用	4,051	4,452
A20300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12,316	(1,490)
A20900	財務成本	5,333	4,912
A21200	利息收入	(6,772)	(9,27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11	3,92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96	8,550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6,614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10,883)	(10,06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0,546	15,875
A29900	預付退休金增加	(43)	(4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	74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267	(732)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4,901)	31,9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016)	782
A31200	存貨減少	4,669	39,6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7,496)	5,83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4,583)	40,492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1	(96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6,143	(5,7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3,492	(25,730)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960	4,7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50,923)	13,7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423)	(5,4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79)	(3,9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425)	4,3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40,921	141,43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964)	(143,0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3,248	\$ 10,40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772	9,27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3,270</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0,753</u>)	<u>18,00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72,600)	(3,08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80	59,155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u>	(<u>4,80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1,220</u>)	<u>51,26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7,426</u>	(<u>43,83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51,972)	29,77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81,843</u>	<u>552,06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9,871</u>	<u>\$ 581,8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3.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四。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銷售	100%	100%	100%	
本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投資控股	-	-	100%	註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100%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100%	-	註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	-	100%	註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	100%	註

註一：上述所有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合併公司於 101 年 5 月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並於 101 年 6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並清算子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孫公司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且已於 102 年 1 月清算完畢。另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業經大陸當地主管機關核准，且已於 102 年 5 月完成變更登記。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

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1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063 仟元、1,302 仟元及 1,188 仟元；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有 2,103 仟元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各有 3,752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502	\$ 9,967	\$ 3,10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06,653	337,393	356,54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15,716	234,483	192,412
	<u>\$ 429,871</u>	<u>\$ 581,843</u>	<u>\$ 552,06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2%~2.86%	0.02%~2.85%	0.02%~3.1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74</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1年1月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1.1.31	USD 300/RMB 1,902

合併公司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包括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85,439	\$ 226,360	\$ 367,797
利率區間	1.09%~3.08%	1.08%~3.05%	0.80%~3.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票據</u>			
營業而發生	\$ 5,988	\$ 11,285	\$ 10,553
減：備抵呆帳	(60)	(113)	(106)
	<u>\$ 5,928</u>	<u>\$ 11,172</u>	<u>\$ 10,44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415,522	\$ 293,346	\$ 325,319
減：備抵呆帳	(17,580)	(5,172)	(6,699)
	<u>\$ 397,942</u>	<u>\$ 288,174</u>	<u>\$ 318,620</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1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5,172	\$ 6,69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369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497)
外幣換算差額	39	(30)
年底餘額	<u>\$ 17,580</u>	<u>\$ 5,172</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授信期間內	\$ 385,951	\$ 283,183	\$ 297,371
1 至 60 天	15,213	8,144	26,714
61 至 90 天	7,010	609	164
91 至 120 天	47	1,087	360
121 天以上	7,301	323	710
合 計	<u>\$ 415,522</u>	<u>\$ 293,346</u>	<u>\$ 325,31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13	\$ 10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7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53)	-
年底餘額	<u>\$ 60</u>	<u>\$ 113</u>

十一、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 品	\$ 18,016	\$ 12,596	\$ 21,076
製 成 品	60,987	59,495	72,122
原 料	7,470	9,429	16,595
	<u>\$ 86,473</u>	<u>\$ 81,520</u>	<u>\$ 109,793</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35,784 仟元及 786,355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0,883 仟元及 10,06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 計
成 本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530,652	\$ 27,071	\$ 7,687	\$ 29,015	\$ 59,135	\$165,136	\$902,207
增 添	-	-	360	-	1,307	-	2,124	139,293	143,084
處 分	-	-	(76,541)	(4,619)	(4,312)	(2,676)	(1,135)	-	(89,283)
由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	6,607	-	-	-	1,668	234	8,509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5,150)	-	-	(11)	(3,629)	(731)	(9,521)
重 分 類	-	-	-	-	-	-	746	(746)	-
淨兌換差額	-	-	(18,844)	(977)	(181)	(949)	(2,370)	(8,257)	(31,578)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437,084</u>	<u>\$ 21,475</u>	<u>\$ 4,501</u>	<u>\$ 25,379</u>	<u>\$ 56,539</u>	<u>\$294,929</u>	<u>\$923,41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998	\$243,769	\$ 16,916	\$ 4,117	\$ 22,934	\$ 26,165	\$ -	\$321,899
處 分	-	-	(60,670)	(3,822)	(2,675)	(2,394)	(764)	-	(70,325)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869)	-	-	(9)	(3,228)	-	(5,106)
認列減損損失	-	-	16,606	-	-	-	8	-	16,614
折舊費用	-	886	39,782	2,085	807	2,615	14,841	-	61,016
淨兌換差額	-	-	(8,622)	(627)	(108)	(787)	(1,155)	-	(11,29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884</u>	<u>\$228,996</u>	<u>\$ 14,552</u>	<u>\$ 2,141</u>	<u>\$ 22,359</u>	<u>\$ 35,867</u>	<u>\$ -</u>	<u>\$312,799</u>
101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1,325</u>	<u>\$ 34,188</u>	<u>\$286,883</u>	<u>\$ 10,155</u>	<u>\$ 3,570</u>	<u>\$ 6,081</u>	<u>\$ 32,970</u>	<u>\$165,136</u>	<u>\$580,308</u>
10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325</u>	<u>\$ 33,302</u>	<u>\$208,088</u>	<u>\$ 6,923</u>	<u>\$ 2,360</u>	<u>\$ 3,020</u>	<u>\$ 20,672</u>	<u>\$294,929</u>	<u>\$610,619</u>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437,084	\$ 21,475	\$ 4,501	\$ 25,379	\$ 56,539	\$294,929	\$923,418
增 添	-	-	4,831	120	523	21	623	158,846	164,964
處 分	-	-	(113,297)	(120)	-	(10,321)	(5,571)	-	(129,309)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	-	(24,999)	(24,999)
由在建工程重分類	-	355,530	6,545	-	-	-	77,417	(439,492)	-
淨兌換差額	-	7,170	23,223	1,248	229	1,138	4,745	10,974	48,72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404,886</u>	<u>\$358,386</u>	<u>\$ 22,723</u>	<u>\$ 5,253</u>	<u>\$ 16,217</u>	<u>\$133,753</u>	<u>\$ 258</u>	<u>\$982,80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884	\$228,996	\$ 14,552	\$ 2,141	\$ 22,359	\$ 35,867	\$ -	\$312,799
處 分	-	-	(88,935)	(3)	-	(9,522)	(4,805)	-	(103,265)
折舊費用	-	2,412	35,395	2,008	643	557	9,377	-	50,392
淨兌換差額	-	30	12,139	886	127	1,012	2,175	-	16,36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326</u>	<u>\$187,595</u>	<u>\$ 17,443</u>	<u>\$ 2,911</u>	<u>\$ 14,406</u>	<u>\$ 42,614</u>	<u>\$ -</u>	<u>\$276,295</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325</u>	<u>\$393,560</u>	<u>\$170,791</u>	<u>\$ 5,280</u>	<u>\$ 2,342</u>	<u>\$ 1,811</u>	<u>\$ 91,139</u>	<u>\$ 258</u>	<u>\$706,506</u>

合併公司利息資本化因不具重大性，故未將其資本化。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5至50年
其 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00	\$ 71	\$ 8,912	\$ 20,983
單獨取得	-	-	551	551
重分類	-	-	(458)	(458)
淨兌換差額	-	(3)	(343)	(346)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000</u>	<u>\$ 68</u>	<u>\$ 8,662</u>	<u>\$ 20,730</u>
<u>累計攤銷</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00)	(\$ 40)	(\$ 5,790)	(\$ 13,030)
攤銷費用	(2,400)	(7)	(1,060)	(3,467)
淨兌換差額	-	2	237	23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600)</u>	<u>(\$ 45)</u>	<u>(\$ 6,613)</u>	<u>(\$ 16,258)</u>
101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800</u>	<u>\$ 31</u>	<u>\$ 3,122</u>	<u>\$ 7,953</u>
10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400</u>	<u>\$ 23</u>	<u>\$ 2,049</u>	<u>\$ 4,472</u>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00	\$ 68	\$ 8,662	\$ 20,730
淨兌換差額	-	4	503	50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000</u>	<u>\$ 72</u>	<u>\$ 9,165</u>	<u>\$ 21,237</u>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00)	(\$ 45)	(\$ 6,613)	(\$ 16,258)
攤銷費用	(2,400)	(7)	(637)	(3,044)
淨兌換差額	-	(3)	(442)	(44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000)</u>	<u>(\$ 55)</u>	<u>(\$ 7,692)</u>	<u>(\$ 19,747)</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17</u>	<u>\$ 1,473</u>	<u>\$ 1,490</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5年
商 標 權	10年
電腦軟體	2至5年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 1,028	\$ 971	\$ 1,010
非 流 動	<u>46,925</u>	<u>45,321</u>	<u>48,142</u>
	<u>\$ 47,953</u>	<u>\$ 46,292</u>	<u>\$ 49,152</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五、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u>\$ 37,087</u>	<u>\$ 17,459</u>	<u>\$ 23,296</u>
非 流 動			
預付款項	\$ 33,453	\$ 23,869	\$ 65,373
存出保證金	7,657	10,981	10,945
預付退休金	<u>858</u>	<u>786</u>	<u>857</u>
	<u>\$ 41,968</u>	<u>\$ 35,636</u>	<u>\$ 77,175</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72,600	\$ -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u>-</u>	<u>75,687</u>
	<u>\$ 72,600</u>	<u>\$ 75,687</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2.31%及 1.25%。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35,232	\$ 39,215	\$ 42,892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180,693	168,795	105,9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8,384</u>)	(<u>25,456</u>)	(<u>24,491</u>)
長期借款	<u>\$ 167,541</u>	<u>\$ 182,554</u>	<u>\$ 124,364</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 1.48%-2.48%、1.62%-2.74%及 1.55%-2.21%。

十七、應付建造合約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13,810	\$ -	\$ -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	(13,226)	-	-
應付建造合約款	\$ 584	\$ -	\$ -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133,811	\$ 76,008	\$ 101,158
其他	9,051	4,051	5,129
	<u>\$ 142,862</u>	<u>\$ 80,059</u>	<u>\$ 106,287</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TAI TWUN GROUP、QIAN TWUN 及 SHANG TWUN 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台端、昆山前端及東莞上端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

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條字第 1021063315 號及第 1011139668 號核准分別自 102 年 1 月起至 12 月底及 101 年 1 月起至 12 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 現 率	1.875%	1.62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	2.0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81	19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24)	(236)
	(\$ 43)	(\$ 4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43)	(44)
研究發展費用	-	-
	(\$ 43)	(\$ 44)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益）(29)仟元及 115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86 仟元及 115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資產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11,254	\$ 11,172	\$ 10,98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112)	(11,958)	(11,844)
預付退休金	(\$ 858)	(\$ 786)	(\$ 85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1,172	\$ 10,987
利息成本	182	192
精算利益	(<u>100</u>)	(<u>7</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1,254</u>	<u>\$ 11,17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1,958	\$ 11,8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25	236
計畫資產損失	(<u>71</u>)	(<u>122</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2,112</u>	<u>\$ 11,958</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17%	24.51%	23.47%
短期票券	4.34%	9.88%	5.64%
貨幣型基金	-	0.66%	-
政府貸款	-	-	0.13%
債券	9.83%	10.45%	11.20%
固定收益類	19.11%	16.28%	15.75%
權益證券	43.64%	37.43%	43.74%
其他	0.91%	0.79%	0.07%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1,254)</u>	<u>(\$ 11,172)</u>	<u>(\$ 10,98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2,112</u>	<u>\$ 11,958</u>	<u>\$ 11,844</u>
提撥盈溢	<u>\$ 858</u>	<u>\$ 786</u>	<u>\$ 85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79)</u>	<u>\$ 7</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71)</u>	<u>(\$ 122)</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均為 0 仟元。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65,626	65,626	65,626
已發行股本	\$ 656,260	\$ 656,260	\$ 656,26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2 及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2,038	\$ -	\$362,038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3,928	3,928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2,038	3,928	365,966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11	4,51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2,038	\$ 8,439	\$370,47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

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IFRSs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2年6月24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1年虧損撥補案且不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於101年6月24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0年度虧損撥補案且不配發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及因99年度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99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18,815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所編製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103年3月18日董事會擬決議102年度不分配盈餘，以未分配盈餘撥補102年度虧損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103年6月30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102年及101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1及100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同為零元，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63,104</u>	<u>\$ -</u>	<u>\$ -</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4,524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63,10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一、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6,772	\$ 9,275
其他	<u>7,816</u>	<u>7,959</u>
	<u>\$ 14,588</u>	<u>\$ 17,23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796)	(\$ 8,550)
外幣兌換淨損	(1,509)	(2,8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6,614)
其他損失	(<u>118</u>)	(<u>2,878</u>)
	<u>(\$ 4,423)</u>	<u>(\$ 30,920)</u>

(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5,333)</u>	<u>(\$ 4,912)</u>

(四) 本年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功能別 性質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12,518	\$ 95,925	\$ 208,443	\$ 134,400	\$ 93,616	\$ 228,016
勞健保費用	-	12,088	12,088	-	8,959	8,959
退休金費用	-	7,012	7,012	-	8,026	8,026
其他用人費用	-	7,607	7,607	95	7,468	7,563
折舊費用	42,192	8,200	50,392	52,253	8,763	61,016
攤銷費用	22	4,029	4,051	22	4,430	4,452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927	\$ 3,055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7	243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952)	(29,59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9,788)	(\$ 26,29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64,876)	(\$ 171,144)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利益	(\$ 19,169)	(\$ 57,72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7	2,11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0,526	29,068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 性差異於本年度實現	(1,64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期之調整	237	2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9,788)	(\$ 26,299)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中國地區子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所適用
之稅率分為 25%及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
用之稅率計算。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131	\$ 1,946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913	\$ 3,399	\$ 2,19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385	\$ 1,037	\$ 1,422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236	61	297
未實現專利權	681	171	852
其 他	-	492	492
	<u>\$ 1,302</u>	<u>\$ 1,761</u>	<u>\$ 3,0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423	(\$ 11,517)	\$ 3,9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3	8	161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3	318	341
	<u>\$ 15,599</u>	<u>(\$ 11,191)</u>	<u>\$ 4,408</u>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510	(\$ 125)	\$ 385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67	69	236
未實現專利權	511	170	681
	<u>\$ 1,188</u>	<u>\$ 114</u>	<u>\$ 1,3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44,612	(\$ 29,189)	\$ 15,42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6	7	153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24	(301)	23
	<u>\$ 45,082</u>	<u>(\$ 29,483)</u>	<u>\$ 15,599</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	------------	----------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7,949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206,421</u>	<u>324,584</u>	<u>450,729</u>
	<u>\$ 214,370</u>	<u>\$ 332,533</u>	<u>\$ 458,67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146,958</u>	<u>\$ 146,907</u>	<u>\$ 141,129</u>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五)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不服其 99 及 100 年度之核定，目前正申請復查中。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無所得稅負；孫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其中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已由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而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因尚屬累積虧損階段，故無所得稅負，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純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55,088)</u>	<u>(\$144,84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26	65,6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5,626</u>	<u>65,626</u>

由於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作用，故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時並未假設該等認股權已被執行。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2 年度		101 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550	\$ 12.75	-	\$
本年度給與	-	-	3,000	12.75
本年度失效	(150)	12.75	(450)	12.75
年底流通在外	<u>2,400</u>		<u>2,550</u>	12.75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5.34</u>		<u>\$ 5.34</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12.75	\$ 12.7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4.22 年	5.22 年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行使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為 4,511 仟元及 3,928 仟元。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985 仟元、4,199 仟元及 4,366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第二級

101年1月1日

\$ 74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	\$ 74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1,020,940</u>	<u>1,109,433</u>	<u>1,251,594</u>
	<u>\$ 1,020,940</u>	<u>\$ 1,109,433</u>	<u>\$ 1,251,668</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 523,723</u>	<u>\$ 479,343</u>	<u>\$ 456,183</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主要係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借款中非以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港 幣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10,065	\$6,311 (i)	\$ 687	\$1,952 (ii)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8,958	\$ 261,808	\$ 405,20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84,540	536,406	511,526
—金融負債	215,925	280,610	224,54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686 仟元及 2,55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且合併公司信用良好，亦與各往來金融機構保持良好之關係，故合併公司未有無法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之虞。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8,115	\$ 68,842	\$ 55,264	\$ 22	\$ -
浮動利率工具	2.02%	<u>6,176</u>	<u>1,457</u>	<u>22,750</u>	<u>180,550</u>	<u>17,558</u>
		<u>\$ 44,291</u>	<u>\$ 70,299</u>	<u>\$ 78,014</u>	<u>\$ 180,572</u>	<u>\$ 17,558</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41,656	\$ 43,704	\$ 30,79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11%	<u>6,141</u>	<u>1,744</u>	<u>96,099</u>	<u>169,687</u>	<u>21,911</u>
		<u>\$ 47,797</u>	<u>\$ 45,448</u>	<u>\$ 126,891</u>	<u>\$ 169,687</u>	<u>\$ 21,911</u>

101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29,913	\$ 51,288	\$ 40,383	\$ 287	\$ -
浮動利率工具	1.32%	<u>4,802</u>	<u>740</u>	<u>97,592</u>	<u>104,624</u>	<u>25,999</u>
		<u>\$ 34,715</u>	<u>\$ 52,028</u>	<u>\$ 137,975</u>	<u>\$ 104,911</u>	<u>\$ 25,99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875	\$ 3,719
退職後福利－新制	63	195
退職後福利－舊制	2	1
股份基礎給付	<u>593</u>	<u>462</u>
	<u>\$ 4,533</u>	<u>\$ 4,37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短期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9,383	30,151	30,920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641	37,500	4,541
	<u>\$ 71,949</u>	<u>\$ 106,576</u>	<u>\$ 74,386</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提供融資額度分別為 268,245 仟元及 163,928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208,635 仟元及 0 仟元。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4,034	29.805	（美元：新台幣）	\$ 418,286
美 元	11,731	6.0969	（美元：人民幣）	349,638
新 台 幣	6,630	0.2046	（新台幣：人民幣）	6,630
新 台 幣	6,719	0.0336	（新台幣：美元）	6,719
港 幣	123	4.885	（港幣：新台幣）	472
港 幣	3,487	0.1289	（港幣：美元）	13,340
人 民 幣	7,528	0.164	（人民幣：美元）	36,780
				<u>\$ 831,865</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874	29.805	（美元：新台幣）	\$ 324,089
美 元	8,137	6.0969	（美元：人民幣）	242,527
新 台 幣	7,216	0.0336	（新台幣：美元）	7,216
港 幣	18	4.885	（港幣：新台幣）	70
人 民 幣	251	0.164	（人民幣：美元）	1,227
				<u>\$ 575,129</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9,193	29.04 (美元：新台幣)	\$ 266,978
美 元	10,345	6.2855 (美元：人民幣)	300,433
新 台 幣	66,879	0.2164 (新台幣：人民幣)	66,866
新 台 幣	12,768	0.0344 (新台幣：美元)	12,768
港 幣	127	3.747 (港幣：新台幣)	475
港 幣	418	0.811 (港幣：人民幣)	1,567
港 幣	10,449	0.1290 (港幣：美元)	39,152
人 民 幣	7	4.6202 (人民幣：新台幣)	32
人 民 幣	7,713	0.1591 (人民幣：美元)	35,637
			<u>\$ 723,908</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420	29.04 (美元：新台幣)	\$ 186,439
美 元	8,772	6.2855 (美元：人民幣)	254,752
新 台 幣	54,378	0.2164 (新台幣：人民幣)	54,367
新 台 幣	12,612	0.0344 (新台幣：美元)	12,612
港 幣	31	3.747 (港幣：新台幣)	116
港 幣	544	0.1290 (港幣：美元)	2,040
人 民 幣	145	0.1591 (人民幣：美元)	671
			<u>\$ 510,997</u>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090	30.275 (美元：新台幣)	\$ 305,471
美 元	6,847	6.3009 (美元：人民幣)	207,304
新 台 幣	34,113	0.2081 (新台幣：人民幣)	34,109
新 台 幣	57,033	0.0330 (新台幣：美元)	57,033
港 幣	207	3.897 (港幣：新台幣)	807
港 幣	13,862	0.811 (港幣：人民幣)	54,016
港 幣	24,888	0.1287 (港幣：美元)	97,101
人 民 幣	9	4.8049 (人民幣：新台幣)	42
人 民 幣	8,033	0.1587 (人民幣：美元)	38,598
			<u>\$ 794,481</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729	30.275 (美元：新台幣)	\$ 173,456
美 元	8,598	6.3009 (美元：人民幣)	260,293
新 台 幣	4,364	0.2081 (新台幣：人民幣)	4,364
新 台 幣	81,664	0.0330 (新台幣：美元)	81,664
港 幣	58	3.897 (港幣：新台幣)	227
港 幣	305	0.1287 (港幣：美元)	1,188
人 民 幣	221	0.1587 (人民幣：美元)	1,064
			<u>\$ 522,256</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及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註三十及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722,275	\$ 576,776	\$ 79,302	(\$ 2,766)
其 他	530,099	298,165	1,103	3,81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252,374</u>	<u>\$ 874,941</u>	80,405	1,051
利息收入			\$ 6,772	\$ 9,275
其他收支淨額			7,698	5,0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2,796)	(8,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 損損失			-	(16,614)
外幣兌換淨損			(1,509)	(2,878)
管理費用			(150,113)	(153,597)
利息費用			(5,333)	(4,912)
稅前損失			<u>(\$ 64,876)</u>	<u>(\$ 171,144)</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2 及 101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其他收支淨額、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外幣兌換淨益（損）、管理費用、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2年度	101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31,397	\$ 43,157
其 他	<u>23,046</u>	<u>22,311</u>
	<u>\$ 54,443</u>	<u>\$ 65,468</u>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連接器成品類	\$ 722,275	\$ 576,776
其 他	<u>530,099</u>	<u>298,165</u>
	<u>\$ 1,252,374</u>	<u>\$ 874,941</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與中國地區營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台 灣	\$ 1,048,673	\$ 653,060
中 國	<u>203,701</u>	<u>221,881</u>
	<u>\$ 1,252,374</u>	<u>\$ 874,941</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2及101年度連接器事業群之收入金額722,275仟元及576,776仟元中，分別有107,826仟元及89,916仟元係來自合併之最大客戶。102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客 戶	102年度		101年度	
	銷售金額	佔收入%	銷售金額	佔收入%
A公司	NA(註)	-	\$ 89,916	10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

三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15,320	(\$ 363,256)	\$ 552,064	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367,797	367,797	5.(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3	(353)	-	5.(1)
受限制資產－流動	4,541	(4,541)	-	5.(3)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589,162	(8,854)	580,308	5.(6)
無形資產	53,952	(45,999)	7,953	5.(4)及(7)
遞延費用－淨額	59,672	(59,672)	-	5.(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188	1,188	5.(1)
預付租賃款	-	49,152	49,152	5.(4)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非 流動資產）	2,568	(1,711)	857	5.(2)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	65,373	65,373	5.(7)
<u>負 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4,538	544	45,082	5.(1)及(2)
<u>權 益</u>				
保留盈餘	509,097	63,104	572,201	5.(2)及(5)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 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4,524	(64,524)	-	5.(5)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70,703	(\$ 188,860)	\$ 581,843	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226,360	226,360	5.(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98	(598)	-	5.(1)
受限制資產—流動	37,500	(37,500)	-	5.(3)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610,718	(99)	610,619	5.(6)
無形資產	48,692	(44,220)	4,472	5.(4)及(7)
遞延費用—淨額	25,842	(25,842)	-	5.(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302	1,302	5.(1)
預付租賃款	-	46,292	46,292	5.(4)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非 流動資產）	2,584	(1,798)	786	5.(2)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	23,869	23,869	5.(7)
<u>負 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5,181	418	15,599	5.(1)及(2)
<u>權 益</u>				
保留盈餘	364,229	63,012	427,241	5.(2)及(5)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 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8,877	(64,524)	(45,647)	5.(5)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241,160	(\$ 28)	\$ 241,132	5.(2)
所得稅利益	26,304	(5)	26,299	5.(2)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45,647)	(45,647)	5.(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15)	(115)	5.(2)及(8)

4. IFRS1 之豁免選項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

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投資子公司

合併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302 仟元及 1,188 仟元；遞延所得稅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704 仟元及 835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 1,798 仟元及 1,711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286 仟元及 291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利益調整增加 28 仟元、所得稅利益調整減少 5 仟元及其他綜合損失調整增加 115 仟元。

(3)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轉換至 IFRSs 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是轉換至 IFRSs 後，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將轉列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帳列現金及受限制資產—流動）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金額分別為 226,360 仟元及 367,797 仟元。

(4)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46,292 仟元及 49,152 仟元。

(5)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未分配盈餘之餘額均為 64,524 仟元。

(6)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31 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99 仟元及 8,854 仟元。

(7)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072 仟元及 3,153 仟元；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3,770 仟元及 56,519 仟元。

(8) 財務報表之表達

轉換至 IFRSs 後，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存單分別計 226,360 仟元及 367,797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支付數 5,410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是否為本公司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原因	提供金額	備抵擔保名稱	品對價值	貸與對象金額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與備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89,415 (US 3,000 仟元)	\$ 89,415 (US 3,000 仟元)	\$ -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之被投資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 413,593 (註2)	\$ 413,593 (註1)		
2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7,770 (RMB20,000 仟元)	97,770 (RMB20,000 仟元)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202,664 (註2)	202,664 (註1)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805 及人民幣：新台幣=1：4.8885 予以換算。

註 4：轉投資公司間資金貸與其利息收支，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 關係 (註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額 (註4)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5)	年底背書保證 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405,506	\$ 342,758 (US 11,500 仟元)	\$ 268,245 (US 9,000 仟元)	\$ 208,635 (US 7,000 仟元)	\$ -	19.09%	\$ 1,405,506	是	否	是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1,405,506	163,928 (US 5,500 仟元)	163,928 (US 5,500 仟元)	-	-	11.66%	1,405,506	是	否	否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採用權益法之曾孫公司。

註 3：採用權益法之孫公司。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 5：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80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	備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080 股	\$ -	3.57%	\$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註：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廠房及員工宿舍土建工程	100.07 (註一)	\$ 355,530	\$ 304,347	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廠商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議價	生產使用及員工宿舍	無

註一：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註二：截至民國 102 年年底該工程已完工轉入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價授信期	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貨	\$ 320,398	34%	(註 1)	(註 1)	—	(\$ 178,472)	(52%)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進貨	299,464	32%	(註 1)	(註 1)	—	(149,785)	(44%)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69,939	100%	(註 1)	(註 1)	—	(158,356)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20,398)	(84%)	(註 1)	(註 1)	—	178,472	91%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98,741	93%	(註 1)	(註 1)	—	(126,977)	(100%)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99,464)	(91%)	(註 1)	(註 1)	—	149,785	97%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貨	(369,939)	(79%)	(註 1)	(註 1)	—	158,356	86%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銷貨	(298,741)	(95%)	(註 1)	(註 1)	—	126,977	98%	—

註 1：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註 2：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稱謂	應收款項帳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樣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提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78,472	2.10	—	—	—	76,703	\$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158,356	2.50	—	—	—	29,805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49,785	2.91	—	—	—	39,465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126,977	2.83	—	—	—	62,591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或收或 形
				目	金	往	來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 1 1 1 1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20,398 178,472 255 299,464 149,785	— — — — —	— — — — —	26% 9% — 24% 8%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 3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0,194 158,356	— —	— —	30% 8%	
2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455	—	—	—	—
3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3 3 3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298,741 126,977 345 29	— — — —	— — — —	24% 7%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 4：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年	投資底年	資去年	金額年	年底股	底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	年度利益(損失)	本年度認列之備	註
台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 880,787	794,667	\$ 880,787	26,315,928 股	100	\$ 1,030,492	(\$ 64,254)	(\$ 67,745)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34,708	125,000 股	100	543,317	(81,055)	(81,055)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3,491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失、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

電話：(02)3234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554	8	\$	64,805	4	\$	120,423	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163,441	9		212,500	13		214,041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2,776	-		8,028	-		8,38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350,984	19		245,084	15		239,79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468	-		833	-		1,34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2,131	-		1,946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3,942	2		13,166	1		21,63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8,032	1		2,723	-		3,6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11,328	39		549,085	33		609,241	3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030,492	57		1,046,003	62		1,192,373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74,651	4		76,302	5		79,118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	-		2,400	-		4,84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3,063	-		1,302	-		1,18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十八）			1,014	-		2,537	-		3,06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09,220	61		1,128,544	67		1,280,596	6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20,548	100		\$ 1,677,629	100		\$ 1,889,83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2,693	-	\$	2,522	-	\$	3,483	-
2170	應付帳款			11,373	1		12,595	1		6,55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28,257	18		182,913	11		172,511	9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六）			584	-		-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6,261	2		19,579	1		26,955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六）			255	-		1,089	-		1,140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	-		-	-		26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676	-		3,676	-		3,6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69	-		287	-		45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9,068	21		222,661	13		215,030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1,556	2		35,539	2		39,216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4,408	-		15,599	1		45,082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5,974	2		51,148	3		84,308	5
2XXX	負債總計			415,042	23		273,809	16		299,338	16
權益											
股本											
3110	普 通 股			656,260	36		656,260	39		656,260	35
3200	資本公積			370,477	20		365,966	22		362,038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6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4		-	-		18,81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4,370	12		332,533	20		458,678	2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72,182	21		427,241	26		572,201	30
3400	其他權益			6,587	-	(45,647)	(3)			-	-
3XXX	權益總計			1,405,506	77		1,403,820	84		1,590,499	84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1,035,447	99	\$ 653,060	100
4500	工程收入	<u>13,226</u>	<u>1</u>	<u>-</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048,673</u>	<u>100</u>	<u>653,0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二 六）				
5110	銷貨成本	938,687	89	587,065	90
5500	工程成本	<u>13,226</u>	<u>1</u>	<u>-</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951,913</u>	<u>90</u>	<u>587,065</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96,760</u>	<u>10</u>	<u>65,995</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八及 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3,103	6	28,158	4
6200	管理費用	33,976	3	29,69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054</u>	<u>1</u>	<u>9,99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4,133</u>	<u>10</u>	<u>67,849</u>	<u>10</u>
6900	營業淨損	(<u>7,373</u>)	-	(<u>1,854</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一及二十）				
7190	其他收入	3,106	-	3,1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63	-	(2,916)	(1)
7050	財務成本	(902)	-	(74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67,745</u>)	(<u>6</u>)	(<u>171,702</u>)	(<u>2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0,378</u>)	(<u>6</u>)	(<u>172,183</u>)	(<u>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7,751)	(6)	(\$ 174,037)	(27)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五及二一)	12,663	1	29,192	5
8200	本期淨損	(55,088)	(5)	(144,845)	(2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2,234	5	(45,647)	(7)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29	-	(11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2,263	5	(45,762)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5)	-	(\$ 190,607)	(29)
	每股純損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84)		(\$ 2.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十九)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保	留	盈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AI	101 年 1 月 1 日	股本 (附註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附註十九及二一)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 656,260	\$ 94,708	\$ 18,815	\$ 458,678	\$ 572,201	\$	\$	\$ 1,590,499			
B17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	(18,815)	18,815	-	-	-	-	-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	-	-	-	-	-	-	3,928	3,928	
D1	101 年度淨損	-	-	-	(144,845)	(144,845)	-	-	(144,845)	(144,845)	(144,845)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15)	(115)	(45,647)	(45,647)	(45,647)	(45,647)	(45,647)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44,960)	(144,960)	(45,647)	(45,647)	(190,607)	(190,607)	(190,60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94,708	-	332,533	427,241	(45,647)	(45,647)	1,403,820	1,403,820	1,403,820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63,104	(63,104)	-	-	-	-	-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	-	-	-	-	-	-	4,511	4,511	
D1	102 年度淨損	-	-	-	(55,088)	(55,088)	-	-	(55,088)	(55,088)	(55,088)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9	29	52,234	52,234	-	52,263	52,26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059)	(55,059)	52,234	52,234	(2,825)	(2,825)	(2,82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94,708	63,104	214,370	372,182	6,587	6,587	1,405,506	1,405,506	1,405,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67,751)	(\$ 174,03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51	1,982
A20200	攤銷費用	2,400	2,449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7,193	(694)
A20900	財務成本	902	742
A21200	利息收入	(2,368)	(1,88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11	3,928
A22400	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損益份額	67,745	171,70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3	406
A227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14)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3)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583)	(240)
A29900	預付退休金增加	(43)	(4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5,305	36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10,454)	(7,2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65	513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1,139)	8,06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5,161)	1,27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1	(96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143,013	19,2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432	(7,4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682	(1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37,234	17,8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02)	(76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4)	(2,6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858	14,4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49,059	1,541
B018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900)
B02300	採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	2,93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04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68	1,88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447</u>	<u>6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2,874</u>	<u>(66,42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u>(3,983)</u>	<u>(3,67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83)</u>	<u>(3,67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4,749	(55,6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805</u>	<u>120,4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9,554</u>	<u>\$ 64,8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3.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

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

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1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

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

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

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063 仟元、1,302 仟元及 1,188 仟元；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有 2,103 仟元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各有 3,752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93	\$ 536	\$ 56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4,161	54,269	84,85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5,000	10,000	35,000
	<u>\$ 149,554</u>	<u>\$ 64,805</u>	<u>\$ 120,42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17%~0.94%	0.17%~0.94%	0.17%~1.09%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包括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63,441	\$ 212,500	\$ 214,041
利率區間	1.09%~1.365%	1.08%~1.37%	0.8%~1.1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票據</u>			
營業而發生	\$ 2,804	\$ 8,109	\$ 8,474
減：備抵呆帳	(28)	(81)	(85)
	\$ 2,776	\$ 8,028	\$ 8,389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62,115	\$ 248,969	\$ 244,370
減：備抵呆帳	(11,131)	(3,885)	(4,575)
	\$ 350,984	\$ 245,084	\$ 239,795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1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

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3,885	\$ 4,57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7,246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690)
年底餘額	<u>\$ 11,131</u>	<u>\$ 3,885</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授信期間內	\$ 348,732	\$ 245,731	\$ 224,247
1 至 60 天	5,759	1,595	19,688
61 至 90 天	934	386	63
91 至 120 天	-	1,036	-
121 天以上	6,690	221	372
合 計	<u>\$ 362,115</u>	<u>\$ 248,969</u>	<u>\$ 244,3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81	\$ 8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53)	(4)
年底餘額	<u>\$ 28</u>	<u>\$ 81</u>

十、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 品	\$ 21,507	\$ 12,596	\$ 21,076
製 成 品	2,366	323	390
原 料	69	247	172
	<u>\$ 23,942</u>	<u>\$ 13,166</u>	<u>\$ 21,638</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51,913 仟元及 587,065 仟元。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63 仟元；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06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子公司	<u>\$ 1,030,492</u>	<u>\$ 1,046,003</u>	<u>\$ 1,192,373</u>

(一)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 1,030,492	\$ 1,046,003	\$ 1,183,649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	-	8,724
	<u>\$ 1,030,492</u>	<u>\$ 1,046,003</u>	<u>\$ 1,192,37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00%	100%	100%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	-	100%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合 計
<u>成 本</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2,558	\$ 3,559	\$ 91,562
增 添	-	-	-	-	-	-
處 分	-	-	-	(1,820)	(506)	(2,326)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1,934</u>	<u>\$ 738</u>	<u>\$ 3,053</u>	<u>\$ 89,236</u>
<u>累計折舊</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999	\$ 1,011	\$ 955	\$ 2,479	\$ 12,444
處 分	-	-	-	(986)	(506)	(1,492)
折舊費用	-	885	323	174	600	1,98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884</u>	<u>\$ 1,334</u>	<u>\$ 143</u>	<u>\$ 2,573</u>	<u>\$ 12,934</u>
101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1,325</u>	<u>\$ 34,187</u>	<u>\$ 923</u>	<u>\$ 1,603</u>	<u>\$ 1,080</u>	<u>\$ 79,118</u>
10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325</u>	<u>\$ 33,302</u>	<u>\$ 600</u>	<u>\$ 595</u>	<u>\$ 480</u>	<u>\$ 76,302</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738	\$ 3,053	\$ 89,236
增 添	-	-	-	-	-	-
處 分	-	-	-	-	(2,430)	(2,4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738	\$ 623	\$ 86,806
<u>累計折舊</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884	\$ 1,334	\$ 143	\$ 2,573	\$ 12,934
處 分	-	-	-	-	(2,430)	(2,430)
折舊費用	-	886	322	123	320	1,65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770	\$ 1,656	\$ 266	\$ 463	\$ 12,155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1,325	\$ 32,416	\$ 278	\$ 472	\$ 160	\$ 74,651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房屋主建物	40至50年
其 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5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00	\$ 374	\$ 12,374
單獨取得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000	\$ 374	\$ 12,374
<u>累計攤銷</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00)	(\$ 325)	(\$ 7,525)
攤銷費用	(2,400)	(49)	(2,44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600)	(\$ 374)	(\$ 9,974)
101 年 1 月 1 日淨額	\$ 4,800	\$ 49	\$ 4,849
10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400	\$ -	\$ 2,400

(接次頁)

(承 前 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374	\$ 12,374
單獨取得	<u>-</u>	<u>-</u>	<u>-</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000</u>	<u>\$ 374</u>	<u>\$ 12,374</u>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600)	(\$ 374)	(\$ 9,974)
攤銷費用	<u>(2,400)</u>	<u>-</u>	<u>(2,40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000)</u>	<u>(\$ 374)</u>	<u>(\$ 12,37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 -</u>	<u>\$ -</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5 年
電腦軟體	2 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u>\$ 18,032</u>	<u>\$ 2,723</u>	<u>\$ 3,609</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20	1,467	1,536
預付退休金	858	786	857
其 他	<u>136</u>	<u>284</u>	<u>675</u>
	<u>\$ 1,014</u>	<u>\$ 2,537</u>	<u>\$ 3,068</u>

十五、借 款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35,232	\$ 39,215	\$ 42,89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676)</u>	<u>(3,676)</u>	<u>(3,676)</u>
長期借款	<u>\$ 31,556</u>	<u>\$ 35,539</u>	<u>\$ 39,216</u>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 1.8%、1.8%及 2.195%。

十六、應付建造合約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建造合約款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13,810	\$ -	\$ -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	(13,226)	-	-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584</u>	<u>\$ -</u>	<u>\$ -</u>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21,271	\$ 17,484	\$ 23,311
其他	<u>4,990</u>	<u>2,095</u>	<u>3,644</u>
	<u>\$ 26,261</u>	<u>\$ 19,579</u>	<u>\$ 26,95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條字第 1021063315 號及第 1011139668 號核准分別自 102 年 1 月起至 12 月底及 101 年 1 月起至 12 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875%	1.62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	2.0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81	19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224</u>)	(<u>236</u>)
	(<u>\$ 43</u>)	(<u>\$ 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43)	(44)
研究發展費用	-	-
	(<u>\$ 43</u>)	(<u>\$ 44</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益）(29)仟元及 115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86 仟元及 115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資產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11,254	\$ 11,172	\$ 10,98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112</u>)	(<u>11,958</u>)	(<u>11,844</u>)
預付退休金	(<u>\$ 858</u>)	(<u>\$ 786</u>)	(<u>\$ 857</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1,172	\$ 10,987
利息成本	182	192
精算利益	(<u>100</u>)	(<u>7</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1,254</u>	<u>\$ 11,17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	-------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1,958	\$ 11,8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25	236
計畫資產損失	(<u>71</u>)	(<u>122</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2,112</u>	<u>\$ 11,958</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17%	24.51%	23.47%
短期票券	4.34%	9.88%	5.64%
貨幣型基金	-	0.66%	-
政府貸款	-	-	0.13%
債券	9.83%	10.45%	11.20%
固定收益類	19.11%	16.28%	15.75%
權益證券	43.64%	37.43%	43.74%
其他	0.91%	0.79%	0.07%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1,254</u>)	(<u>\$ 11,172</u>)	(<u>\$ 10,98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2,112</u>	<u>\$ 11,958</u>	<u>\$ 11,844</u>
提撥盈溢	<u>\$ 858</u>	<u>\$ 786</u>	<u>\$ 85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79</u>)	<u>\$ 7</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71</u>)	(<u>\$ 122</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均為 0 仟元。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5,626</u>	<u>65,626</u>	<u>65,626</u>
已發行股本	<u>\$ 656,260</u>	<u>\$ 656,260</u>	<u>\$ 656,2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2 及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2,038	\$ -	\$362,038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3,928	3,928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2,038	3,928	365,966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11	4,51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62,038</u>	<u>\$ 8,439</u>	<u>\$370,47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年虧損撥補案且不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於 101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0 年度虧損撥補案且不配發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及因 99 年度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 99 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決議 102 年度不分配盈餘，以未分配盈餘撥補 102 年度虧損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102 年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同為零元，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63,104	\$ -	\$ -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4,524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63,10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十、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2,368	\$ 1,887
其 他	738	1,290
	<u>\$ 3,106</u>	<u>\$ 3,17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損)	\$ 5,163	(\$ 3,1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14
處分權益法投資利益	-	13
	<u>\$ 5,163</u>	<u>(\$ 2,916)</u>

(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902)</u>	<u>(\$ 742)</u>

(四) 本年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102年度 屬營業費用者	101年度 屬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9,186	\$ 37,209
勞健保費用	3,650	3,289
退休金費用	2,163	1,8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33	1,618
折舊費用	1,651	1,982
攤銷費用	2,400	2,449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2	\$ 2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7	161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952)	(29,59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2,663)</u>	<u>(\$ 29,19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67,751)</u>	<u>(\$174,037)</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11,518)	(\$ 29,58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7	233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實現	(1,64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237</u>	<u>1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2,663)</u>	<u>(\$ 29,192)</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131</u>	<u>\$ 1,946</u>	<u>\$ -</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u>	<u>\$ 26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385	\$ 1,037	\$ 1,42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236	61	297
未實現專利權	681	171	852
其 他	-	492	492
	<u>\$ 1,302</u>	<u>\$ 1,761</u>	<u>\$ 3,06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423	(\$ 11,517)	\$ 3,9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3	8	161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3	318	341
	<u>\$ 15,599</u>	<u>(\$ 11,191)</u>	<u>\$ 4,408</u>

10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呆帳損失	\$ 510	(\$ 125)	\$ 38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167	69	236
未實現專利權	511	170	681
	<u>\$ 1,188</u>	<u>\$ 114</u>	<u>\$ 1,30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44,612	(\$ 29,189)	\$ 15,42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6	7	153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24	(301)	23
	<u>\$ 45,082</u>	<u>(\$ 29,483)</u>	<u>\$ 15,599</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7,949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206,421</u>	<u>324,584</u>	<u>450,729</u>
	<u>\$ 214,370</u>	<u>\$ 332,533</u>	<u>\$ 458,67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146,958</u>	<u>\$ 146,907</u>	<u>\$ 141,129</u>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不服其 99 及 100 年度之核定，目前正申請復查中。

二二、每股純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55,088)</u>	<u>(\$144,84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26	65,6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26	65,626

由於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作用，故計算稀釋每股純損時並未假設該等認股權已被執行。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元）	單位（仟）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550	\$12.75	-	\$
本年度給與	-	-	3,000	12.75
本年度失效	(150)	12.75	(450)	12.75
年底流通在外	2,400		2,550	12.75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5.34		\$ 5.34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12.75	\$ 12.7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22 年	5.22 年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行使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為 4,511 仟元及 3,928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667,223	\$ 531,250	\$ 583,99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404,655	\$ 257,913	\$ 253,5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

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借款中非以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港 幣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12,777	\$2,063 (i)	\$ 24	\$ 6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7,628	\$ 112,500	\$ 94,04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0,978	164,254	239,844
—金融負債	35,232	39,215	42,89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

少／增加 18 仟元及 13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且本公司信用良好，亦與各往來金融機構保持良好之關係，故本公司未有無法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之虞。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372	\$ 1,381	\$ 598	\$ 22	\$ -
浮動利率工具	1.8%	<u>359</u>	<u>717</u>	<u>3,204</u>	<u>16,460</u>	<u>17,558</u>
		<u>\$ 9,731</u>	<u>\$ 2,098</u>	<u>\$ 3,802</u>	<u>\$ 16,482</u>	<u>\$ 17,558</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529	\$ 17	\$ 4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8%	<u>365</u>	<u>729</u>	<u>3,258</u>	<u>16,746</u>	<u>21,911</u>
		<u>\$ 12,894</u>	<u>\$ 746</u>	<u>\$ 3,307</u>	<u>\$ 16,746</u>	<u>\$ 21,911</u>

101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532	\$ 872	\$ 7	\$ 142	\$ -
浮動利率工具	2.195%	<u>376</u>	<u>740</u>	<u>3,307</u>	<u>17,011</u>	<u>25,999</u>
		<u>\$ 5,908</u>	<u>\$ 1,612</u>	<u>\$ 3,314</u>	<u>\$ 17,153</u>	<u>\$ 25,99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子 公 司	\$320,398	\$293,973
孫 公 司	<u>299,464</u>	<u>169,071</u>
	<u>\$619,862</u>	<u>\$463,044</u>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付帳款</u>			
子 公 司	\$ 178,472	\$ 126,722	\$ 145,659
孫 公 司	<u>149,785</u>	<u>56,191</u>	<u>26,852</u>
	<u>\$ 328,257</u>	<u>\$ 182,913</u>	<u>\$ 172,511</u>
<u>其他應付款</u>			
子 公 司	\$ 255	\$ 1,089	\$ 137
孫 公 司	<u>-</u>	<u>-</u>	<u>1,003</u>
	<u>\$ 255</u>	<u>\$ 1,089</u>	<u>\$ 1,140</u>

本公司於 102 年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貨款。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二) 對關係人之增資

本公司於 101 年 2 月參與子公司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 73,900 仟元（折合美金 2,500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 100%。

(三)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孫公司	\$ 163,928	\$ -	\$ -
曾孫公司	<u>268,245</u>	<u>246,840</u>	<u>308,805</u>
	<u>\$ 432,173</u>	<u>\$ 246,840</u>	<u>\$ 308,805</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875	\$ 3,719
退職後福利—新制	63	195
退職後福利—舊制	2	1
股份基礎給付	<u>593</u>	<u>462</u>
	<u>\$ 4,533</u>	<u>\$ 4,37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短期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9,383	30,151	30,920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3,641</u>	<u>37,500</u>	<u>4,541</u>
	<u>\$ 71,949</u>	<u>\$ 106,576</u>	<u>\$ 74,386</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提供融資額度分別為 268,245 仟元及 163,928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208,635 仟元及 0 仟元。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840	29.805	（美元：新台幣）	\$ 84,644
港 幣		123	3.843	（港幣：新台幣）	472
日 圓		278	0.2839	（日圓：新台幣）	<u>79</u>
					<u>\$ 85,19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414	29.805	（美元：新台幣）	\$ 340,181
港 幣		18	3.843	（港幣：新台幣）	<u>70</u>
					<u>\$ 340,251</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9,202 29.04 (美元：新台幣)	\$ 267,226
歐 元	0.3 38.49 (歐元：新台幣)	12
港 幣	127 3.747 (港幣：新台幣)	476
新加坡幣	1 23.76 (新加坡幣：新台幣)	24
人 民 幣	7 4.6202 (人民幣：新台幣)	32
日 圓	278 0.3364 (日圓：新台幣)	94
		<u>\$ 267,864</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459 29.04 (美元：新台幣)	\$ 187,569
港 幣	31 3.747 (港幣：新台幣)	116
		<u>\$ 187,685</u>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090 30.275 (美元：新台幣)	\$ 305,471
港 幣	207 3.897 (港幣：新台幣)	807
日 圓	278 0.3906 (日圓：新台幣)	109
人 民 幣	9 4.8049 (人民幣：新台幣)	42
新加坡幣	1 23.31 (新加坡幣：新台幣)	23
		<u>\$ 306,452</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729 30,275 (美元：新台幣)	\$ 173,456
港 幣	58 3,897 (港幣：新台幣)	227
		<u>\$ 173,683</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損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一、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9,923	(\$ 209,500)	\$ 120,423	(五)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214,041	214,041	(五)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3	(353)	-	(五) 2
受限制資產－流動	4,541	(4,541)	-	(五)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188	1,188	(五) 1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568	(1,711)	857	(五) 3
<u>負 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4,538	544	45,082	(五) 2 及 3
<u>權 益</u>				
保留盈餘	509,097	63,104	572,201	(五) 3 及 4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524	(64,524)	-	(五) 4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9,805	(\$ 175,000)	\$ 64,805	(五)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212,500	212,500	(五)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98	(598)	-	(五) 2
受限制資產－流動	37,500	(37,500)	-	(五)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302	1,302	(五) 2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584	(1,798)	786	(五) 3
<u>負 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5,181	418	15,599	(五) 2 及 3
<u>權 益</u>				
保留盈餘	364,229	63,012	427,241	(五) 3 及 4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877	(64,524)	(45,647)	(五) 4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67,877	(\$ 28)	\$ 67,849	(五) 3
所得稅利益	21,197	(5)	21,192	(五) 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45,647)	(45,647)	(五) 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115)	(115)	(五) 3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五)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是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將轉列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帳列現金及受限制資產－流動）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金額分別為 212,500 仟元及 214,041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

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302 仟元及 1,188 仟元；遞延所得稅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704 仟元及 835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 1,798 仟元及 1,711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286 仟元及 291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1,535 仟元及 1,420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利益調整增加 28 仟元、所得稅利益調整減少 5 仟元及其他綜合損失調整增加 115 仟元。

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公司於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餘額均為 64,524 仟元。

5. 財務報表之表達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本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175,000 仟元及 209,500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1,88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之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本年年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呆帳	備抵名稱	保價價值	品對價	對個別對象與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US 3,000仟元)	\$ 89,415 (US 3,000仟元)	\$ 89,415 (US 3,000仟元)	\$ (註 3)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之被投資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 -	\$ 413,593 (註 2)	\$ 413,593 (註 1)		
2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20,000仟元)	97,770 (RMB 20,000仟元)	97,770 (RMB 20,000仟元)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	202,664 (註 2)	202,664 (註 1)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805 及人民幣：新台幣=1：4.888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公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 (註2)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 金額 (註4)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405,506	\$ 342,758 (US 11,500仟元)	\$ 268,245 (US 9,000 仟元)	\$ 208,635 (US 7,000 仟元)	-	19.09%	\$ 1,405,506	是	否	是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1,405,506	163,928 (US 5,500仟元)	163,928 (US 5,500 仟元)	-	-	11.66%	1,405,506	是	否	否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採用權益法之曾孫公司。

註 3：採用權益法之孫公司。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 5：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29.80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未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883,080 股		\$ -	3.57%	\$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註：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依據	取得之目的及情形	及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	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廠房及員工宿舍土建工程	100.07 (註一)	\$ 355,530	\$ 304,347	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廠商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使用及員工宿舍	無

註一：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註二：截至民國 102 年年底該工程已完工轉入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估總進 (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進	貨	\$ 320,398	34%	(註)	—	—	—	(\$ 178,472)	(52%)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進	貨	299,464	32%	(註)	—	—	—	(149,785)	(44%)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進	貨	369,939	100%	(註)	—	—	—	(158,356)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銷	貨	(320,398)	(84%)	(註 1)	—	—	—	178,472	91%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進	貨	298,741	93%	(註)	—	—	—	(126,977)	(100%)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銷	貨	(299,464)	(91%)	(註 1)	—	—	—	149,785	97%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銷	貨	(369,939)	(79%)	(註 1)	—	—	—	158,356	86%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銷	貨	(298,741)	(95%)	(註 1)	—	—	—	126,977	98%	—

註：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人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 收 應 收 額	關 係 人 款 項 式 樣	應 收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呆 帳	備 金	抵 額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 178,472 158,356 149,785 126,977	2.10 2.50 2.91 2.83	— — — —	— — — —	\$ 76,703 29,805 39,465 62,591	— — — —	— — — —	— — — —	— — — —	— — —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始 年	投 底 年	資 去 年	金 年 底	額 年 底	年 底 股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利 益 (損 失)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失	備 註
											比 率 (%)	數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26,315,928 股	100	\$ 1,030,492	(\$ 64,254)	(\$ 67,745)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94,667	734,708	125,000 股	543,317	(81,055)	(81,055)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差額 3,491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損失)(註2)	年底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註6)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335,289	註1	\$ 335,289	\$ -	\$ 335,289	\$ 9,609	100%	\$ 9,609	\$ 294,408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1	734,708	-	734,708	(71,816)	100%	(71,816)	506,659	-

年底累計自陸地匯出金額	USD32,737,071 (註3)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計委員會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規定投資金額
	USD32,737,071 (註3)	USD32,737,071 (註4)	(註5)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4：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5：101 年 1 月 13 日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00135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之限制。

註6：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業經大陸當地主管機關核准，且已於 102 年 5 月完成變更登記，故本附表中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各項金額已合併納入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之金額。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